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19 October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10月15日至19日，内罗毕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五次会议的报告

摘要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于2023年10月15日至19日在内罗毕举行了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就以下问题通过了八项建议：《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机制；确定科学和技术需求，用以支持《框架》执行工作的方法；植物保护；审查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的自然多重价值和估值方法评估报告中的评估结果；外来入侵物种；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见第一部分）。

将把建议所载各项决定草案提交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审议。

会议记录见本报告第二部分。

目录

	页次
一.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通过的建议.....	3
25/1.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	3
25/2. 指导《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 审查的科技和工艺投入.....	15
25/3. 查明促进执行《框架》的科技需求包括其对《公约》工作方案 的影响的办法	21
25/4. 植物保护	23
25/5. 审议《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自然 多重价值和估值方法评估报告》的结果及其对《公约》工作的 影响.....	35
25/6. 外来入侵物种	37
25/7. 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	62
25/8. 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	66
二. 会议记录.....	72

一.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通过的建议

25/1.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1. 欢迎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取得的进展，包括为根据二元答复编制的全球指标拟议的今后工作方向；

2. 请专家组继续开展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5 号决定附件二第 1(a)(一)至 (三)分段责成进行的工作，查明关键差距并提供技术咨询填补这些差距，以期改进监测框架，特别是就现在还没有工作方法的标题指标开展工作，并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就目前尚且不在任何标题指标涵盖范围内的行动目标和长期目标的要素开展工作；

3. 请执行秘书按照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和相关国际组织各自的任务授权，包括第 15/5 号决定附件二规定的专家组职权范围，协助专家组成员与其接触，包括酌情通过伯尔尼进程进行接触；

4. 请专家组在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之前适时提供每项指标的修订元数据，特别是那些现在还没有工作方法的标题指标的修订元数据；

5. 决定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在审议整个监测框架时，将审议根据二元答复编制的全球指标二元问题清单，重点是第二十五次会议没有讨论的行动目标¹，同时考虑到那次会议上进行的讨论，并将清单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审议；

6. 邀请专家组在时间允许和适当的情况下，由执行秘书提供支持，以符合《框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商定措辞的方式，就二元问题清单的措辞提出建议，并将以基于本建议附件的解释性说明的形式提出这些建议，以便于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讨论；

7. 请专家组提供关于二元问题清单的更多解释性信息，包括关于将用于根据二元答复编制全球指标的方法的指导意见、用于对问题做出答复的门槛和关键术语词汇表，并在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之前及时提供这些信息，供缔约方审查；

8. 请执行秘书汇编和提供从缔约方收到的针对第 4 和第 7 段发表的意见，并与专家组共同主席磋商，编写意见摘要，将其作为资料文件，供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9. 鼓励专家组在筹备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过程中讨论监测框架中的差距时考虑到《框架》的 C 部分；

10. 鼓励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团体以及相关组织酌情为根据第 15/5 号决定举行的在线讨论论坛作出贡献，特别是回答专家组提出的问题以及分享与具体指标相关的国家经验；

¹ 具体而言，行动目标 1、6、12 和 15。

11. 请执行秘书提出一种将商定的二元指标问题纳入第七次国家报告模板（包括在线报告工具）的模式，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审议；

12. 请专家组充分考虑生物多样性公约第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关于传统知识指标的工作，以进一步加强监测框架；

13. 决定将在其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监测框架的一项决定草案中的以下条款，并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审议：

[XX.通过基于国家报告所载二元答复的拟议全球指标清单以及本决定附件所载用于制定这些指标的问题和答复。]

[附件

二元指标问题清单

一. 根据二元答复编制的全球指标背景

1. 第 15/5 号决定附件一的表 1 开列了标题指标，并指明了拟议通过根据“是/否”二元答复编制的全球指标来衡量的《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即：长期目标 B 和 C² 以及行动目标 1、6、8、9、12 至 17、20³、22 和 23。所有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均包括根据二元答复编制的标题指标和/或全球指标。

2. 标题指标和二元问题将与按照第 15/6 号决定所述全球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制定的国家目标有关的报告联系起来。将把下表开列的标题指标和问题纳入第七和第八次国家报告的国家报告模板。此外，鼓励列入更多的组成指标、补充指标和国家指标，可以将其用于国家报告，但模板并未将其包括在内。

二. 全球指标的计算方法

3. 第 15/5 号决定的附件提到了根据国家报告中对二元“是/否”问题做出的答复整理出的全球一级指标。为了根据这些答复计算出全球一级指标，将采用以下方法：

(a) 在问题层面，许多问题提供以下可能的答复：(a) 完全是；(b) 部分是；(c) 否，但正在酝酿中；(d) 否。其他问题则以在方框中打勾的方式回答，其中每个方框实际上都是一个是否问题，例如，与 (a)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b) 妇女和女童、(c) 儿童和青少年、(d) 残疾人的参与有关的问题；如果这些选项并不相互排斥，缔约方应选择所有适用的选项。对于这些问题，勾选方框将被视为“是”

(b) 在指标层面，只有对一个指标中的每个单独问题都回答“是”，才能认为该指标已经充分达到。全球汇总将对关于某个特定指标的所有问题都回答“是”为依据；

² 长期目标 C 没有自己的根据二元答复编制的全球指标，但行动目标 13 的指标也是适用于长期目标 C。

³ 第 15/5 号决定的二元指标清单不包括行动目标 20，可能是由于这个行动目标是在《框架》制定过程的后期才增加的，但本附件仍将其开列在内。是专家组建议列入这个行动目标。

(c) 一个国家是否应被归类为内陆国家或拥有土著人民，取决于国家报告模板中一个简单的是或否的问题。对于内陆国家或没有土著人民的国家，不应向它们提出这些专题的问题，也不会将其包括在指标的计算当中。

4. 各项问题将附有更多的解释性信息⁴，其中包括问题中所使用术语的详细词汇表。例如，需要对“涵盖生物多样性的空间规划”或“参与进程”以及“否，但正在酝酿中”和“部分是”等短语进行定义，使缔约方能够准确回答问题。

根据二元答复编制的全球指标和相应的二元问题和答复

<p>长期目标 B: 到 2050 年，生物多样性得到可持续利用和管理，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的贡献得到重视、维持和加强，目前正在下降的生态系统得到恢复，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造福今世后代。</p>	
<p>拟议的指标案文: 制定了政策或行动计划，用于[以支持可持续发展的方式][促进]执行和监测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以及维护和增强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以及重视生态系统和确保为今世后代提供生态系统服务的政策的各种进程][促进实现总体目标 B]的国家数。</p>	
<p>B.1 贵国是否制定并执行政策和（或）行动计划，旨在确保维护、增强和恢复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B.2 贵国是否制定[和执行]政策和（或）行动计划，旨在确保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注: 一般同意 B1 和 B2，但对于是否应该有 B3 以及 B3 应该包括什么内容存在不同看法，这方面需要进一步的工作，以便反映与目标的与其长期性相关的方面。</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行动目标 1: 确保所有区域处于解决土地和海洋利用变化的参与性、综合性、涵盖生物多样性的空间规划和/或其他有效管理进程之下，到 2030 年使具有高度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区域包括具有高度生态完整性的生态系统的丧失接近于零，同时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p>	
<p>拟议的指标案文: 采用参与性、涵盖生物多样性的空间规划或有效管理进程，用于应对土地和海洋利用方式发生变化的国家数。</p>	
<p>1.1 贵国是否正在所有区域实施涵盖生物多样性的空间规划或有效的管理流程，以便：</p>	
<p>(a) 应对土地利用（陆地）方式的变化？</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⁴ 专家组尚未制定更多的解释性信息，但将在闭会期间制定，以便在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之前向缔约方提供这些信息，供那次会议审议。

<p>(a) 应对土地利用（内陆水域）方式的变化？</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b) 应对海洋利用（海洋和沿海）方式的变化（将被视为不适用于内陆国家）？</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1.2 如果存在问题 1.1 提到的计划，其编制是否利用了参与性进程？（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请注意，如贵国是路锁国，空间规划将被视为与此无关）</p>	<p>(a) 用于陆地空间规划 (b) 用于海洋空间规划 (c) 用于内陆水域空间规划 (d) 无</p>
<p>行动目标 6：通过确定和管理外来物种的引进途径，防止重点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和建群，消除、尽量降低、减少和/或减轻外来入侵物种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到 2030 年，将其他已知或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和建群率至少降低 50%，消除或控制外来入侵物种，特别是在岛屿等重点地带这样做。</p>	
<p>拟议的指标案文：通过相关条例、进程和措施并分配资源，用于大幅度降低外来入侵物种影响的国家数。</p>	
<p>6.1 贵国是否制定有立法，授权相关机构采取必要措施，大幅度降低外来入侵物种的影响？</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6.2 贵国是否制定了措施用于预防外来入侵物种的引入和立足和用于消除或控制外来入侵物种？（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p>	<p>(a) 否 (b) 是，通过国家预算拨款 (c) 是 (d) 完全是</p>
<p>行动目标 8：通过缓解、适应和减少灾害风险行动，包括通过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最大限度地减少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提高其复原力，同时减少气候行动对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并促进积极影响。</p>	
<p>拟议的指标案文：商定关于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的政策，用于尽量降低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对于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以及尽量减少消极影响并促进气候行动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的国家数。</p>	
<p>8.1 贵国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是否包括采取行动，防止或尽量减少以下原因造成的影响？（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p>	<p>(a) 气候变化 (b) [海洋酸化，如适当] (c) 无</p>
<p>8.2 贵国关于气候变化的[政策][国家战略]（国家自主贡献），[适当时]是否解决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对于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并采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p>	<p>(a) 否 (b) 否，但正在制定中 (c) 是，部分是 (d) 完全是</p>
<p>8.3 贵国是否对气候变化和（或）海洋酸化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进行监测和报告？（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是，气候变化 (d) 是，海洋酸化</p>

<p>8.4 贵国[关于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对生物多样性所造成影响]的[政策][关于气候变化的国家战略（国家自主贡献）或] [行动计划][是否包括采取以下形式的行动增加生物多样性的复原力？（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p>	<p>(a) 减轻 (b) 适应 (c) 降低风险</p>
<p>[8.4 之二 贵国是否制定了措施尽量减少气候变化对生物多样性的消极影响，包括在国家自主贡献中？]</p>	
<p>[8.4 之三 贵国是否制定了措施促进气候变化对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影响，包括在国家自主贡献中？]</p>	
<p>行动目标 9：确保野生物种的管理和利用可持续，从而为人，特别是处境脆弱和最依赖生物多样性的人提供社会、经济和环境福利，包括通过可持续的生物多样性活动，能增强生物多样性的产品和服务，保护和鼓励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可持续习惯使用。</p>	
<p>拟议的指标案文：制定了政策以便可持续地管理野生物种的利用[和贸易]，为人民提供社会、经济和环境惠益，并保护和鼓励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对[野生物种]的可持续习惯使用的国家数</p>	
<p>9.1 贵国是否有确保可持续管理和利用野生物种的法律文书或其他政策框架或行政措施，[解决][寻求确保][管理和可持续利用][可持续管理和利用]野生物种？（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是，完全是</p>
<p>9.2 贵国的行动计划是否[有][包括]与可持续管理和利用野生物种相关的监测[工具]？</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是，但并非适用于所有物种或利用 (d) 是，适用于所有物种和利用</p>
<p>[9.3 贵国是否有规范野生物种贸易的法律文书？（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p> <p>[9.3 备选案文 贵国是否拥有描述和促进能够促进生物多样性的基于生物多样性的活动、产品和服务？]</p> <p>[9.3 之二 贵国是否监测对于人民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特别是在弱势群体和最依赖生物多样性的人中？]</p>	<p>(a) 否，任何物种都没有 (b) 是，陆地物种有 (c) 是，淡水物种有 (d) 是，海洋物种有 (e) 是，国际贸易有</p>
<p>9.4 贵国是否正在执行《生物多样性可持续习惯使用行动计划》？</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 (e) 不适用</p>
<p>行动目标 12：通过将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纳入主流，可持续地大幅提高城市和人口密集地区绿色和蓝色空间的面积、质量、连通性、可达性和益处，确保城市规划涵盖生物多样性，增强本地生物多样性、生态连通性和完整性，改善人类健康和福祉以及与自然的联系，促进包容性和可持续城市化以及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的提供。</p>	
<p>拟议的指标案文：制定涵盖生物多样性的城市规划，其中涉及绿色或蓝色城市空间的国家数。</p>	

<p>12.1 贵国是否有城市地区实施的涵盖生物多样性城市规划纳入了有利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绿色或蓝色空间管理？</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是，对一些城市地区实行 (d) 是，对所有城市地区实行</p>
<p>12.2 贵国是否有城市地区实施的涵盖生物多样性城市规划纳入了促进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对人类的贡献的绿色或蓝色空间管理？</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是，对一些城市地区实行 (d) 是，对所有城市地区实行</p>
<p>行动目标 13: 根据适用的获取和分享惠益国际文书，酌情在各层面采取有效的法律、政策、行政和能力建设措施，确保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和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以及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便利适当获取遗传资源，到 2030 年大幅增加分享的惠益。</p>	
<p>拟议的指标案文: 酌情在各级采取有效的法律、政策、行政和能力建设措施，确保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以及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所带来的惠益的国家数。</p>	
<p>13.1 贵国是否有正在实施的[立法][法律文书]、行政和政策框架或措施[或能力建设]，用于确保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和/或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的惠益？(请选择所有适用的答复)</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是，关于获取 (d) 是，关于惠益分享 (e) 是，关于合规规则 [(f) 是，关于数字序列信息]</p>
<p>13.2 问题 13.1 中提到的框架或措施是否包括利用与遗传资源相关 [和/或产生于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的传统知识？</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 (e) 不适用 [(f) 关于数字序列信息]</p>
<p>13.3 贵国是否监测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相关 [和/或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的[遵守情况]？</p> <p>[13.3 备选案文 贵国是否监测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和/或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的[遵守情况]？</p> <p>13.3 备选案文之二 贵国是否监测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从另一国家获取的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和/或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的[遵守情况]？</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 [(e) 关于数字序列信息] [货币惠益 非货币惠益]</p>
<p>[13.4 贵国是否有[正在制定的][立法][法律文书]、行政和政策框架或措施来处理[公正公平地分享]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产生的惠益的问题？]</p> <p>[13.4 备选案文 有待根据正在进行的设立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的多边机制的进程拟订的有关数字序列信息的问题]</p>	

<p>行动目标 14: 确保将生物多样性及其多重价值充分纳入各级政府和所有部门特别是对生物多样性有重大影响的部门的政策、法规、规划和发展进程、消除贫困战略、战略环境评估、环境影响评估, 并酌情纳入国民核算, 逐步使所有相关的公共和私人活动、财政和资金流动与《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相一致。</p>	
<p>拟议的指标案文: 将生物多样性及其多重价值纳入各级政策、法规、规划、发展进程、[减贫][消除贫困]战略和账户, 确保生物多样性价值主流化[和]被纳入所有部门, [并使财政和资金流与之保持一致]的国家数。</p>	
<p>14.1 贵国是否[采纳][已采纳]政策、[法规、计划或战略, 将[生物多样性及其多重][多重生物多样性]价值纳入[各级][政府][部门]的政策、法规、规划、发展进程和[减贫][消除贫困]战略?]</p>	<p>(a) 否 (b) 否, 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14.2 贵国是否[实施了][利用]定期的环境经济核算来量化生物多样性的货币和非货币价值?]</p>	<p>(a) 否 (b) 否, 但正在酝酿中 (c) 是, 非货币价值 (d) 是, 货币价值 (e) 是, 货币和非货币价值]</p>
<p>14.3 [贵国是否][已经][将生物多样性的多重价值纳入][机制][准则][政策、法规、计划或战略][以确保生物多样性的[多重价值][及其多重价值]被[纳入所有部门的主流]并]纳入环境影响[评估][对各级政府][生物多样性的评估]? [下列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部门: 基础设施 渔业等。]</p>	<p>(a) 否 (b) 否, 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14.4 贵国是否实施了政策、法规、计划或战略, 逐步使各项活动[在相关情况下]与《框架》的所有长期目标和行动具体目标保持一致?</p>	<p>(a) 否 (b) 否, 但正在制定计划 (c) 适用于公共部门 (d) 适用于私营部门是的 (e) 适用于公共和私营部门</p>
<p>[14.4 之二 是否实施了必要的政策、法规、计划或战略, 以[逐步]使所有相关的公共和私人活动以及财政和资金流与《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保持一致?]</p>	
<p>行动目标 15: 采取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 鼓励和推动企业, 特别是确保所有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p> <p>(a) 定期监测、评估和透明地披露其生物多样性风险、依赖程度和影响, 包括对所有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及其运营、供应链和价值链和投资组合的要求;</p> <p>(b) 向消费者提供所需信息, 促进可持续的消费模式;</p> <p>(c) 酌情报告遵守获取和惠益分享法规和措施的情况;</p> <p>以逐步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 增加有利影响, 减少企业和金融机构的生物多样性风险, 并促进有利于可持续生产模式的措施。</p>	
<p>拟议的指标案文: 采取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 鼓励和扶持商业和金融机构, 特别是确保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逐步减少商业和金融机构对生物多样性的负面影响, 增加其积极影响, 减少其生物多样性相关风险, 并促进采取行动确保可持续生产模式的国家数。</p>	
<p>15.1 贵国是否建立了立法、行政和政策框架, 确保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能够监测、评估和透明地披露其运营、供应链、价值链和投资组合中对生物多样性的风险、依赖和影响?</p>	<p>(a) 否 (b) 否, 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15.2 贵国是否采取措施，确保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向消费者提供相关信息，促进可持续的消费模式？</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e) 完全是</p>
<p>15.3 贵国是否采取措施，确保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报告对获取和惠益分享法规的遵守情况？</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行动目标 16：通过制定支持性政策、立法或监管框架，改进教育和提供相关准确信息和其他选择等措施，鼓励人们并使其能做出可持续的消费选择，到 2030 年以公平的方式减少全球消费足迹，包括将全球粮食浪费减半，大幅减少过度消费，大幅减少废物产生，使所有人都能与地球母亲和谐相处。</p>	
<p>拟议的指标案文：制定、采用或实行政策工具，鼓励和帮助人们做出可持续的消费选择的国家数。</p>	
<p>16.1 贵国是否制定了支持可持续消费的机制、政策或立法或监管框架？</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16.2 贵国是否已实施加强认识或教育的机制，使人们更加了解消费对生物多样性造成的影响以及获取支持可持续消费的相关准确信息或替代办法？</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16.3 贵国是否通过或实施了政策工具，鼓励和帮助人们通过减少粮食浪费、过度消费和产生废物等方式，减少消费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是，按部门细分 (d) 是，按消费者群体细分 (e) 是，按部门和群体细分]</p>
<p>行动目标 17：所有国家加强能力，制定和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g)条所述生物安全措施和第 19 条所述生物技术处理和惠益分配措施。</p>	
<p>拟议的指标案文：已采取行动执行《公约》第 8(g) 条所述生物安全措施和第 19 条所述生物技术处理和惠益分配措施的国家数。</p>	
<p>[17.1 贵国是否已[根据]《公约》第 8 (g)条[所述]采取[和执行][与]生物安全[相关的][政策]、法律、行政和其他措施？]</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是，但未充分执行 (d) 完全是]</p>
<p>17.2 [贵国是否已[根据][具备法律文书[和/或能力]、[政策和行政措施]的]实施能力来执行《公约》第 8(g) 条[所述的][生物安全]措施，以及[第 19 条所述生物技术处理及其惠利益分配的措施][，包括第 19.3 和 19.4 条]？]</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17.3 贵国是否已按照《公约》第 19.1 条和第 19.2 条所述采取措施，在基于其他缔约方所提供遗传资源的生物技术研究活动成果中的有效参与、[优先]获取[和惠益分配]？</p> <p>[17.3 备选案文一 贵国是否已按照第 19.1 条所述就有效参与采取法律或行政措施？</p> <p>17.3 备选案文一之二 贵国是否已按照第 19.2 条所述采取实际措施，确保获得基于缔约方提供的遗传资源的生物技术所产生成果和惠益分享？]</p> <p>[17.3 备选案文二 贵国是否已酌情采取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为生物技术研究提供遗传资源的缔约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有效参与生物技术研究活动，作出规定？]</p> <p>[17.3 之二 贵国是否已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确保][促进和推动]缔约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在公平和公正基础上优先获得基于缔约方提供的遗传资源的生物技术所产生的成果和惠益？]</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我国执行了所采取的措施</p>
<p>[17.4 贵国是否就改性活生物体的使用和释放进行科学合理的风险评估[并管理已查明的[可能的]风险？]</p> <p>[17.4 备选案文 贵国是否管理改性活生物体已查明的风险？]</p> <p>[17.4 之二 贵国是否已采取《公约》第 19 条规定的所述生物技术惠益分配措施？]</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是，对某些改性活生物体 (d) 完全是</p>
<p>[17.5 贵国是否为获得安全使用改性活生物体的生物安全相关信息提供渠道？]</p> <p>[17.5 备选案文 贵国是否为加强执行《公约》第 8(g) 条和第 19 条的能力获得所需资源提供了足够的机会？]</p>	<p>(a) 否 (b) 是，可以获得某些信息 (c) 完全是]</p>
<p>行动目标 20：加强能力建设和发展，加强技术获得和转让，促进创新和科技合作的发展和获得，包括为此开展南南合作、南北合作和三边合作，以满足有效执行的需要，特别是满足发展中国家的这种需要，促进联合技术开发和联合科研方案，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加强科研和监测能力，与《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雄心相称。</p>	
<p>拟议的指标案文：采取重大行动来加强能力建设和发展，加强技术获得和转让，促进创新和科技合作的发展和获得的国家数。</p>	
<p>[20.1 贵国是否有生物多样性方面的国家能力建设和发展行动计划[或评估需求的其他政策或工具]？]</p> <p>[20.1 之二 这些计划是否包括以下人员的能力建设和发展计划：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选择所有适用选项）]</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20.2 贵国是否已开展国家能力自我评估，以之作为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修订工作的一部分？</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20.3 [在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的情况下，][为了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贵国是否已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或评估能力的其他进程]需求进行了国家评估？</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 (e) 不适用</p>
<p>20.4 贵国是否酌情评估了本国的技术需求，包括本土和传统技术需求？</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 (e) 不适用</p>
<p>20.5 贵国是否参与了与其他国家的联合能力建设和发展、促进和获得创新技术和科学合作以及技术转让活动，以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p> <p>[20.5 备选案文 贵国是否与其他国家建立了伙伴关系，以促进联合技术开发和联合科学研究计划，从而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并加强科学研究和监测能力。]</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是 [(c) 备选案文 是，南南合作 (c) 备选案文之二 是，三方合作 (c) 备选案文之三 是，南北合作]</p>
<p>行动目标 22：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妇女和女童、儿童和青年、残疾人在决策中有充分、公平、包容、有效和促进性别平等的代表权和参与权，有机会诉诸司法和获得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尊重他们的文化及其对土地、领地、资源和传统知识的权利，确保充分保护环境人权维护者。</p>	
<p>拟议的指标案文：[推动承认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充分、公平、包容、有效和促进性别平等的代表性权和参与权]和[承认其对传统领土、文化和习俗以及传统领土的权利，以及环境人权维护者、妇女、青年和残疾人的权利][确保在决策以及诉诸司法和获得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信息方面的代表权和参与权，并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包括尊重他们的权利土地、领土、资源和传统知识、妇女和女童、儿童和青年以及残疾人的合法权利，并确保充分保护环境维护者的人权] 的国家数。</p>	
<p>22.1 贵国是否建立了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的政策、立法和行政框架，以便：</p>	
<p>(a) 确保以下群体在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生物多样性决策中享有充分、公平、包容、有效和注重性别平等的代表性和参与？（选择所有适用选项）</p>	<p>(a)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 (b) 妇女和女童 (c) 儿童和青年 (d) 残疾人</p>
<p>(b) 在确保生物多样性决策中的代表权和参与权方面，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选择所有适用选项）</p>	<p>(a) 文化和做法 (b) 对土地和领地的权利 (c) 对资源的权利 (d) 对传统知识的权利 (e) 不适用</p>
<p>(c) 确保环境人权维护者得到充分保护？</p>	<p>(a) 否 (b) 是</p>
<p>(d) 确保公众能够获得按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女童、儿童和青年以及残疾人的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选择所有适用选项）</p>	<p>(a)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 (b) 妇女和女童 (c) 儿童和青年 (d) 残疾人</p>

(e) 为以下一个或多个类别的群体提供诉诸司法的机会？（选择所有适用选项）	(a)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 (b) 妇女和女童 (c) 儿童和青年 (d) 残疾人
22.2 贵国是否有与问题 22.1 所述政策、立法和行政框架有关的运作框架和机制？	(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
[22.3 贵国是否具备用于问题 22.1 和 22.2 所列框架的财政资源或预算？（请选择所有适用选项）	(a) 否 (b) 是，国家预算拨款 (c) 是，其他来源的拨款]
[22.4 贵国是否为问题 22.1 和 22.2 所述框架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	(a) 否 (b) 是]
[22.5 贵国是否监测以下情况：	
(a) 以下群体在生物多样性决策中享有充分、公平、包容、有效和注重性别平等的代表性和参与？（请选择所有适用选项）	(a)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 (b) 妇女和女童 (c) 儿童和青年 (d) 残疾人
(b)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以下文化和权利？（请选择所有适用选项）	(a) 文化和做法 (b) 对土地和领地的权利 (c) 对自然资源的权利 (d) 对传统知识的权利 (e) 不适用
(c) 对环境人权维护者的充分保护？	(a) 否 (b) 是]
行动目标 23：在《框架》执行过程中采用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法确保性别平等，确保妇女和女童有平等的机会和能力为《公约》的三项目标作贡献，包括承认妇女和女童应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获得土地和自然资源，以及在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行动、接触、政策和决策的所有层面充分、公平、有意义和知情地参与和发挥领导作用。	
拟议的指标案文：建立了法律、行政或政策框架，包括性别行动计划以及具体财政资源的分配，以确保所有妇女和女童有平等的机会和能力为《公约》三项目标作贡献，包括确保妇女享有平等权利以及获得土地和自然资源机会的国家数。	
23.1 贵国是否建立了机制，帮助所有妇女和女童充分、公平、有意义和知情地参与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各级行动、参与、政策和决策，在其中发挥领导作用的机制？	(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
23.2 贵国是否采取了立法或政策措施，明确承认和保护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利以及获得土地和自然或生物多样性资源的机会？	(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
23.3 贵国在本国执行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工作中是否采取了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法？	(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

<p>[23.4 贵国是否特别分配了资金，用于支持旨在增加妇女在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中的参与和领导作用的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案和举措？</p>	<p>(a) 否 (b) 是，国家预算拨款 (c) 是，其他来源的拨款]</p>
<p>[23.5 贵国是否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以支持增加妇女在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中的参与和领导作用的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案和举措？</p>	<p>(a) 否 (b) 是]</p>
<p>23.6 贵国是否定期进行了按性别细分的数据收集和分析，用于评估生物多样性政策和计划的不同影响？</p>	<p>(a) 否 (b) 否，但正在酝酿中 (c) 部分是 (d) 完全是</p>
<p>23.7 贵国的国家报告或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是否考虑并纳入了[妇女和女童的贡献和作用][性别平等观点]？</p>	<p>(a) 否 (b) 部分是 (c) 完全是</p>

]

25/2. 指导《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审查的科技和工艺投入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1. 决定把《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审查具体程序的一项决定草案的下列要素交执行问题附属机构进行适当审视，以期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审议；

2. 请执行秘书在编制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审议的关于执行《框架》集体进度全球审查具体程序的会前文件时，考虑缔约方在闭会期间表达的意见，包括在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五次会议期间表达的意见；

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关于五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和两版《地方生物多样性展望》的结论以及这些报告向缔约方大会提供《生物多样性公约》¹执行进展情况信息的重要性的 2002 年 4 月 19 日第 VI/25 号、2006 年 3 月 31 日第 VIII/7 号、2010 年 10 月 29 日第 X/4 号、2014 年 10 月 17 日第 XII/2 号和 2022 年 12 月 10 日第 15/3 号决定，

强调科技和工艺投入，包括传统知识的投入，对于《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²执行进度全球审查的所有要素至关重要，

认识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和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贡献，以及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在审查上述机构的结论方面的作用，[同时注意到《全球环境展望》和其他主要国际科技评估在加强全球生物多样性知识和信息方面的作用，]

又认识到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为了执行《框架》的集体进度的全球审查，在提供关于科技和工艺事项（包括传统知识）的咨询意见方面的作用，

欢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全体会议第十届会议作为更新其滚动工作方案的一部分³决定在 2026 年之前进行关于监测生物多样性和自然对人类的贡献的快速方法评估，2027 年之前进行关于包括生物多样性在内的综合空间规划和生态连通性的快速方法评估，以及在 2024 年之前进行第二次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的界定范围程序，以期于 2028 年编制完成第二次全球评估，

强调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至 2030 年的滚动工作方案对于执行《框架》的集体进度的全球审查的重要性，特别是在已公布和现行的评估方面，以及在这方面，将要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审议的第二次全球评估对于落实执行《框架》集体执行进度的全球审查的重要性，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² 第 15/4 号决定，附件。

³ IPBES-10/2 号决定。

1. 决定《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审查将是一个包括几项要素的进程，包括一份全球报告，其主要重点是评估执行《框架》的进展情况，其结构将包括以下要素；

- (a) 关于报告和《框架》的介绍；
- (b) 关于生物多样性的状况和趋势的简要科技综合；
- (c) 对执行《框架》集体进度的审查，包括逐项目标地评估实现 23 项目标、2030 年使命和《框架》的其他要素（包括 C、I、J 和 K 节）的进展情况；
- (d) 关于提供符合《框架》的执行手段的专门一节；
- (e) 分析实现《框架》和 2050 年愿景总目标的进展情况；

[f] 简要汇编其他多边环境协定与《框架》之间的相互联系以及这些协定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执行《框架》的贡献；

(g) 简要汇编执行《框架》方面能够给多边社会、经济和环境目标带来共同效益的成功案例和最佳做法；

[(f 和 g 的备选案文) 汇编《框架》的执行为社会、经济和环境多重目标，为相关多边环境协定以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带来附带效益的成功案例，同时考虑到各国的不同情况并符合各自的任务授权；]

[(h) 通过结论探讨[以非规范性[、非侵扰性和非惩罚性]方式]解决任何执行差距和挑战的各种备选办法，[包括数据和知识差距的总结以及，][关于为解决造成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采取的成功干预措施的总结]]⁴；

2. 又决定全球报告必须均衡地顾及《公约》的三项目标，如同《框架》中所体现的；

[3. 还决定全球报告将自始至终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执行工作的具体挑战；]

4. 强调全球报告应参考缔约方提供的数据和信息，参考可得的经同行评议的最佳科技和工艺信息以及经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而获得的传统知识；

5. 又强调需要确保全球报告各阶段编写工作的平衡、透明度和包容性；

6. 决定编写全球报告时应参考以下信息来源：

⁴ 第 1 段将纳入或用于补充关于确定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拟定的《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审评程序和相关内容的其他段落。

(a) 作为其主要来源，根据《公约》第 26 条和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6 号决定提交的国家报告，包括标题指标[、从国家报告二元答复整理的全球一级指标[和在全球一级可用和相关的组成指标和补充指标，以及补充性国家指标]]；

(b) 根据第 15/6 号决定第 15 段，对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国家目标中的信息进行的全球分析；

(c) 五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和两版《地方生物多样性展望》；

(d) [经政府间审评的]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的评估、[报告和交付品，][特别关注已通过的决策者摘要，]经政府间审评的其他相关科学评估和报告，包括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科学评估和报告，[特别关注已通过的决策者摘要]，[以及其他主要的国家、区域和国际科技评估，包括[经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审议的]区域和次区域评估]；

(e) 经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审评的关于执行手段的报告，包括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关于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和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基金进展情况的报告，[以及其他相关组织的报告]；

(f) 经科技同行评议的其他相关文献、相关数据库[、经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或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审评的][情景设想和模型]；

[(g) 自愿国家审查报告；]

(h) 非国家行为体对《框架》的承诺的信息⁵，包括[经公约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审议的]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贡献的分类信息；

(i) 来自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和其他相关多边环境协定、国际组织和进程的相关信息，包括[[经政府间审评的、][涉及生物多样性的]在相关公约下提交的报告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报告]；

(j) [经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审评的]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下获得的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做法和技术；

7. 又决定设立一个编写《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报告的特设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任务期限至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为止，职权范围载于本决定附件。小组将为根据第 6 段所述信息来源编写《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报告提供科技和工艺建议，包括关于传统知识的建议；

8. 还决定第 7 段所设编写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报告的特设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报告并

⁵ 注意到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将审议供非国家行为体提交对《框架》的承诺的模板。

支持其为执行问题附属机构提供科技和工艺咨询的工作，为《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审查进程提供指导；

9. 决定《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报告提交缔约方大会之前，先交同行评议并供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和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审评；

10. 请执行秘书在特设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的支持下，推动缔约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青年、学术界、私营和金融部门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和专家就全球报告所涉科技和工艺问题以及对全球审查的其他相关投入进行非正式技术对话，包括分享最佳做法、遇到的挑战、差距和克服障碍的方法；

11. 又请执行秘书定期向缔约方提供全球报告的最新编写情况；

12. 邀请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以充分尊重其各自任务的方式，为集体进度全球审查，特别是为特设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的工作作出贡献；

[13. 鼓励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包括供资组织，支持改进生物多样性数据和模型，除其他外，填补关于生物多样性丧失驱动因素和政策干预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的数据空白和建模方法的空白]。

附件

编写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报告的特设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的职权范围

1. 编写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报告的特设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应支持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为编写执行问题附属机构执行《框架》，包括执行手段的集体进度全球报告提供科技和工艺投入，供缔约方大会分别于第十七届和第十九届会议审议。

2. 小组应监督和指导汇编、分析、综合相关科技和工艺信息的进程，以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在根据本决定第 6 条所列来源编写全球报告的科学与技术内容时参考。其具体任务是：

(a) 就为全球报告草案所拟科技和工艺投入[，包括提供执行手段，特别是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执行手段]提供咨询；

(b) 就在全局报告中使用《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指标提供咨询⁶；

(c) 确保全球报告草案及其相关产品的科技健全性。

3. 小组应：

⁶ 第 15/5 号决定，附件一。

(a) 根据本决定第 1 段，编写并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提交一份内容大纲和关键问题，这就是全球报告的科学和技术问题构架；

(b) 协助[根据本决定第 6 段所列信息来源]编写全球报告草案相关章节的内容[并在必要时寻求其他撰稿人的帮助；

[(c) 在报告编写的各个阶段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和其他相关评估进程、合作伙伴和网络的秘书处进行协商。]

[3 之二 小组还应促进本决定第 10 段所述的技术对话。]

4. 小组应由缔约方提名的 15 名专家组成，其中可包括来自相关学术和研究机构的专家，并适当顾及公平区域代表性和性别平衡，以及观察员提名的 10 名代表，其中 5 名来自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妇女和青年团体，同时适当考虑公平的区域代表性和性别平衡。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团应在秘书处的支持下，从缔约方和观察员提交的提名中挑选专家，适当考虑到不同技术专长领域的代表性，确保《框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所有方面的专长平衡。

5. 除其他外，可从具备以下条件的人员中挑选专家：

(a) 有生物多样性现状和趋势分析、生物多样性指标或生物多样性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科技和工艺出版物记录或专长；

(b) 有《框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相关领域的专长和经验；

(c) 显示了解《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其他生物多样性相关国际科技评估进程；

(d) 关于《公约》三个目标的知识 and 见解，包括传统知识，[包括珍视自然的各种方法和途径的专门知识]，例如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妇女和青年所拥有的知识和见解。

6. 小组将从选定的专家中选出两名联合主席，一名来自发达国家，一名来自发展中国家。

7.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主席、《公约》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和《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审查委员会主席（如在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下设立的话）可作为当然成员酌情参加小组会议。小组可酌情邀请其他专家并适当考虑到公平的区域代表性，就与职权范围有关的具体问题贡献他们的专长和经验。

8. 小组应主要以电子方式开展工作，并在资源允许和可能的情况下，在闭会期间至少举行两次面对面会议。

9. 小组成立后，应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团和缔约方大会主席团通报工作，并与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下的全球审查委员会（如果设立的话）交换相关信息。

10. 小组工作计划的时间表应遵循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为全球审查制定的程序，同时注意到全球报告应分别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和第十九届会议之前定稿，供这两届会议审议。

11. 小组应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之前举行的会议上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报告其工作。

25/3. 查明促进执行《框架》的科技需求包括其对《公约》工作方案的影响的办法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回顾其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4 号决定第 8 段，其中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决定，《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应作为 2022-2030 年期间《公约》及其议定书执行工作以及各机构和秘书处的工作的一个战略计划，在这方面应利用《框架》，根据《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更好地调整和指导《公约》及其议定书各机构的工作以及秘书处和秘书处的预算；

1. 表示注意到 CBD/SBSTTA/25/4 号文件，其中载有对《公约》的工作方案和根据《公约》制定的与《框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有关的一些指导意见、准则和工具的初步快速分析结果，并注意到需要进行更多分析；

2. 请执行秘书以初步快速分析结果为基础：

(a) 以符合各自任务授权的方式，对有助于执行《框架》行动目标和其他要素的现有工具和指导意见，包括根据《公约》制定的工具和指导意见，特别是关于跨领域问题的指导意见、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的评估报告、其他相关多边环境协定、政府间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等联合国机构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间组织制定的工具和指导意见进行一次全面审视和分析；

(b) 利用信息交换所等机制，汇编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其他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相关政府间机构和组织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和信息，作为进行这次全面审视和分析的投入，并将汇编以及审视和分析的结果提交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c) 查明根据《公约》任务授权支持执行《框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方面的差距和冗余，供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以期解决这些差距和潜在的必要更新；

(d) 根据上文 (a) 至 (c) 分段进行的分析，拟定技术咨询意见，包括酌情提出建议，调整《公约》下开展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缔约方大会的多年期工作方案、《公约》的工作方案以及秘书处的工作方案、工作安排和预算，供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并酌情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审议，随后供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审议；必要时咨询意见可包括消除差距或进行更新的新指导意见和工具；

3. 邀请相关多边环境协定和政府间组织按照各自的任务授权，通过伯尔尼进程等渠道，为上文第 2 段所述工作作贡献，特别是在各自进程下制定的有助于执行《框架》行动目标和其他要素的指导意见；

4. 邀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其他里约公约和其他相关多边协定、相关政府间组织和利益攸关方提交关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工作方案以及平台在满足科技

需求、支持执行《框架》和集体执行进度全球审查方面的作用的意见，请执行秘书汇编这些意见，提交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25/4. 植物保护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1. 鼓励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在就《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提供技术咨询意见时，考虑本建议附件所载植物保护自愿补充行动；

2.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通过一项内容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 2000 年 5 月 26 日第 V/10 号、2002 年 4 月 19 日第 VI/9 号、2004 年 2 月 20 日 VII/10 号、2008 年 5 月 30 日第 IX/3 号和 2010 年 10 月 29 日 X/17 号决定，

1. 决定通过附件所载植物保护自愿补充措施，作为对《全球植物保护战略》¹ 的更新，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²，同时注意到，自愿补充措施涉及陆上、内陆水域、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中的植物；

2. 强调应将自愿补充措施视为一个灵活框架，可使用这个框架根据国家优先事项和能力制定国家和区域行动，同时顾及各国植物多样性的差异和发展中国家面临的挑战；

3. 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

(a) 制定或更新与植物保护相关的国家和区域行动，将其纳入相关计划、方案和倡议，包括酌情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部门性计划，并在自愿基础上，酌情使植物保护自愿补充措施与执行《框架》的国家和区域性努力保持一致；

(b) 酌情将自愿补充措施的进展情况纳入其国家报告工作；

(c) 回顾第 VII/10 号决定第 6 段，请尚未这样做的国家考虑任命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国家联络点，以加强国家协调和执行工作；

4. 邀请相关国际、区域和国家组织根据各自的任务规定，酌情为实施植物保护自愿补充措施作出贡献；

5. 感谢全球植物保护伙伴关系，包括国际植物园保护组织为其提供的秘书处，支持制定植物保护自愿补充措施的工作；

6. 邀请全球植物保护伙伴关系：

(a) 就利用《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监测实施植物保护自愿补充措施的进展情况，包括查明差距，提供指导意见；

(b) 制定每一自愿补充措施的具体指标；

(c) 制定自愿报告实施自愿补充措施进展情况的模板；

¹ 第 X/17 号决定，附件。

² 第 15/4 号决定，附件。

7. 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邀请第 VII/10 号决定所设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灵活协调机制履行支持缔约方实施植物保护自愿补充措施的任务，同时认识到有必要强化国际合作，包括促进科技合作、能力建设和技术转让，以期增强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能力；

8. 请缔约方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³ 第 20 条和第 21 条，并请各相关组织，为执行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执行《全球植物保护战略》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附件

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植物保护自愿补充措施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1. 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威胁	
<p>行动目标 1</p> <p>确保所有区域处于解决土地和海洋利用变化的参与性、综合性、涵盖生物多样性的空间规划和/或其他有效管理进程之下，到 2030 年使具有高度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区域包括具有高度生态完整性的生态系统的丧失接近于零，同时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p>	<p>空间规划和管理进程中的植物保护</p> <p>1. 在可能的情况下，利用多种知识体系，识别和绘制陆地、内陆水域、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包括种群层面的所有植物物种，以及对植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和生态系统。</p>
<p>行动目标 2</p> <p>确保到 2030 年，至少 30%的陆地、内陆水域、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退化区域得到有效恢复，以增强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生态完整性和连通性。</p>	<p>生态恢复</p> <p>2. 执行或参与有效恢复已退化的生态系统和生境的方案，包括预防和减轻导致现有退化的驱动因素，优先利用本地物种的遗传适宜材料、加强和保护土壤、考虑到生态标准、相关的真菌共生体、授粉和传播媒介，包括受关注物种，以及气候复原力、长期承诺、创新融资和适应性管理，确保这些方案增强生物多样性和人类福祉，并在可能时，在征得有关土著人民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后，利用传统知识。</p>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p>行动目标 3</p> <p>到 2030 年，确保和促使至少 30%的陆地和内陆水域、海洋和沿海区域，特别是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特别重要的区域处于具有生态代表性、连通性良好、公平治理的保护区系统和其他有效区域保护措施的有效保护和管理之下，酌情承认土著和传统领地，使其融入更广泛的陆地景观和海洋景观，同时酌情确保这些区域的可持续利用活动完全符合保护成果，承认和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包括对其传统领地的权利。</p>	<p>植物多样性重要区域</p> <p>3(a) 确保在保护区和其他基于区域的有效保护措施范围内，包括在海洋和沿海区域，植物物种及其遗传多样性保护的重要区域得到确定、良好连通和体现。</p> <p>3(b) 为植物多样性重要区域制定综合管理计划，并实施方案，确保这些区域得到有效记录、保护、监测和可持续管理，承认和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包括对其传统领地的权利。</p>
<p>行动目标 4</p> <p>确保采取紧急管理行动，停止人为导致的已知受威胁物种的灭绝，实现物种特别是受威胁物种的恢复和保护，大幅度降低灭绝风险，维持本地物种的种群丰度，维持和恢复本地、野生和驯化物种之间的遗传多样性，保持其适应潜力，包括为此实行就地和移地保护和可持续管理做法，并有效管理人类与野生动物的互动，减少人类与野生动物的冲突，以利共处。</p>	<p>植物物种保护</p> <p>4(a) 确保尽可能了解、理解和维护所有已知植物物种的灭绝风险和保护状态，并定期更新评估。</p> <p>4(b) 为已知的受威胁植物物种制定和实施恢复计划，包括针对害虫、杂草和其他已知威胁和损失驱动因素的管理计划，以大幅降低物种灭绝风险。</p> <p>4(c) 推动方案，确保利用就地和移地方法有效保护、管理、监测和恢复受威胁植物物种，旨在实现适当程度的遗传多样性和有活力的种群，并酌情让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进来。</p> <p>遗传多样性保护</p> <p>4(d) 对野生和驯化植物物种和种群，包括作物及其野生近缘植物和其他具有社会经济价值的植物物种的遗传多样性实施就地和移地保护方案，同时考虑到驯化梯度和使用替代物或代理物，确保种群内和种群间的遗传多样性得到有效记录、管理和监测，以保持和恢复遗传多样性并保障其适应潜力，并参考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制定的相关框架和行动计划。</p>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p>4(e) 制定方案，确保驯化、栽培的物种和作物的野生亲缘品种得到有效保护、恢复和管理，利用就地方法，采用可持续管理做法，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的情况下，利用农业生态学和其他涉及其传统知识的可持续生产做法。</p> <p>4(f) 鼓励移地作业，人工繁殖受威胁植物物种，寻求支持就地保护的合作措施，如技术支持、资金捐助、交换放归野外的标本、能力建设和培训、技术转让、投资、基础设施等。</p>
<p>行动目标 5</p> <p>确保野生物种的使用、采猎、交易是可持续的、安全的、合法的，防止过度开发，减少对非目标物种和生态系统的影响，减少病原体溢出的风险，采用生态系统方法，同时尊重和保护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可持续习惯使用。</p>	<p>可持续采伐</p> <p>5(a) 制定和实施战略，通过查明可持续采伐水平和进行人工繁殖或辅助生产等措施，确保可持续和合法采伐利用野生植物，同时尊重和保护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可持续习惯使用。</p> <p>植物贸易</p> <p>5(b) 查明受到或有可能受到不可持续或非法贸易威胁的野生植物，支持执行、制定、通过国家或国际准则及其他措施，确保植物的采伐和贸易是可持续、安全和合法的。</p>
<p>行动目标 6</p> <p>通过确定和管理外来物种的引进途径，防止重点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和建群，消除、尽量降低、减少和/或减轻外来入侵物种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到 2030 年，将其他已知或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和建群率至少降低 50%，消除或控制外来入侵物种，特别是在岛屿等重点地带这样做。</p>	<p>监测入侵物种</p> <p>6(a) 在国家与国际两级开发或加强预警、监测和跟踪系统，包括公众宣传方案，以预防、管理和根除影响或可能影响本地植物及其生态系统的潜在外来入侵物种，并制定措施¹管理引进途径。</p> <p>¹ 任何国际措施的实施应符合世界贸易组织的《实施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协议》和《国际植物保护公约》。</p> <p>控制入侵物种</p>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6(b) 采取控制或根除措施，解决外来入侵物种对植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的有害影响，重点是对植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同时考虑到气候变化的影响。
<p>行动目标 7</p> <p>考虑到累积效应，到 2030 年将所有来源的污染风险和不利影响减少到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无害的水平，包括：(a) 把流失到环境中的过量养分减少至少一半，包括提高养分循环和利用的效率；(b) 总体上将有关使用农药和剧毒化学品的风险减少至少一半，以科学为根据，考虑到粮食安全和生计；(c) 防止、减少和努力消除塑料污染。</p>	<p>污染对植物的影响</p> <p>7. 收集信息，开展研究，进行评估，提供污染风险及其负面影响的证据，采取行动尽量降低植物物种及其生态系统受到的污染压力。</p>
<p>行动目标 8</p> <p>通过缓解、适应和减少灾害风险行动，包括通过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最大限度地减少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提高其复原力，同时减少气候行动对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并促进积极影响。</p>	<p>利用本地植物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p> <p>8(a) 在实施植物保护活动时，包括根据行动目标 2、3、4 和 6 开展的活动，考虑到气候变化对物种、物种分布和生态系统的当前和预期影响。</p> <p>8(b) 在碳固存种植区以及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基于生态系统的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方法中，鼓励利用遗传、生物和生态上适当的本地植物物种，包括受关注物种，确保适当选择选择这些区域，避免对生物多样性的负面影响，促进积极影响。</p>
<p>2. 通过可持续利用和惠益分享满足人类需求</p>	
<p>行动目标 9</p> <p>确保野生物种的管理和利用可持续，从而为人，特别是处境脆弱和最依赖生物多样性的人提供社会、经济和环境福利，包括通过可持续的生物多样性活动，能增强生物多样性的产品和服务，保护和鼓励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可持续习惯使用。</p>	<p>植物满足人类需求</p> <p>9. 与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共同制定和实施方案，可持续地维护和管理具有社会经济和文化重要性的野生植物及其生态系统，增进人民的福祉。</p>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p>行动目标 10</p> <p>确保农业、水产养殖、渔业和林业区域得到可持续管理，特别是通过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包括通过大幅度增加生物多样性友好做法的应用，如可持续集约化，农业生态和其他创新方法，促进这些生产系统的复原力和长期效率和生产力，促进粮食安全，保护和恢复生物多样性，维持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p>	<p>生产用地的可持续管理</p> <p>10(a) 支持并实施现有农业、水产养殖、渔业和林业地区的可持续管理方案，增加可持续管理的比例，确保相关野生植物多样性的保护和恢复，包括作物的野生亲缘品种。</p> <p>10(b) 采取特别措施保护原地和异地的地方品种，促进更广泛地使用地方品种来支持作物和种植制度的多样化。</p> <p>10(c) 促进和支持保护食用物种的野生亲缘种群的行动，作为对粮食安全的一项明确贡献。</p>
<p>行动目标 11</p> <p>恢复、维持和增进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包括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例如调节空气、水和气候、土壤健康、授粉和减少疾病风险，以及通过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造福人类和自然。</p>	<p>本地植物和生态系统的功能和服务</p> <p>11. 确保通过基于自然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等途径，在恢复生态系统或生态系统服务时，利用遗传、生物和生态上合适和适应的本地植物物种，包括受关注物种。</p>
<p>行动目标 12</p> <p>通过将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纳入主流，可持续地大幅提高城市和人口密集地区绿色和蓝色空间的面积、质量、连通性、可达性和益处，确保城市规划涵盖生物多样性，增强本地生物多样性、生态连通性和完整性，改善人类健康和福祉以及与自然的联系，促进包容性和可持续城市化以及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的提供。</p>	<p>城市绿色基础设施</p> <p>12(a) 建立以植物多样性和连通性为重点的绿色基础设施项目，鼓励在城市地区的植物多样性保护方案中利用本地气候适应能力强的物种，并制定和实施新战略，促进将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纳入城市和国土规划和管理的潮流，同时考虑到沿海城市地区以及沿海和海洋生态系统。</p> <p>城市植物多样性</p> <p>12(b) 通过在城市地区建立或改进公园、绿道、池塘、水道、湿地、植物园和树木园等，开发、指定和保护城市地区生物多样性丰富的无障碍绿色和蓝色空间，并确</p>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保这些空间之间的连通性，以有效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环境教育和宣传以及人类健康和福祉。
<p>行动目标 13</p> <p>根据适用的获取和分享惠益国际文书，酌情在各层面采取有效的法律、政策、行政和能力建设措施，确保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和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以及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便利适当获取遗传资源，到 2030 年大幅增加分享的惠益。</p>	<p>获取和分享植物保护惠益</p> <p>13. 支持和鼓励采取措施，便利适当获取植物遗传资源，确保根据适用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文书，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这类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以及源自这些资源的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的惠益。</p>
<p>3. 执行工作和主流化的工具和解决方案</p>	
<p>行动目标 14</p> <p>确保将生物多样性及其多重价值观充分纳入各级政府和所有部门特别是对生物多样性有重大影响的部门的政策、法规、规划和发展进程、消除贫困战略、战略环境评估、环境影响评估，并酌情纳入国民核算，逐步使所有相关的公共和私人活动、财政和资金流动与《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相一致。</p>	<p>将植物保护纳入主流的工具</p> <p>14. 提供开放和可获取的数据并开发工具，以帮助衡量多种知识体系的重要意义和植物多样性的价值，将其纳入政策、法规、环境评估和规划进程，包括农村和城市发展、减贫战略以及国家核算和报告机制。</p>
<p>行动目标 15</p> <p>采取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鼓励和推动企业，特别是确保所有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p> <p>(d) 定期监测、评估和透明地披露其生物多样性风险、依赖程度和影响，包括对所有大型跨国公司和金融机构及其运营、供应链和价值链和投资组合的要求；</p>	<p>植物利用方面的可持续做法</p> <p>15(a) 鼓励和支持以植物为重点的企业，尤其是大型跨国公司和其他行业，在野生植物物种贸易供应链上采用可持续做法，并在金融、运输、电子商务和旅游等行业推广这些做法。</p> <p>15(b) 促进和支持拟订监测和评估可持续生产中植物利用的最佳做法，支持植物保护，使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受惠。</p>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p>(e) 向消费者提供所需信息，促进可持续的消费模式；</p> <p>(f) 酌情报告遵守获取和惠益分享法规和措施的情况；</p> <p>以逐步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增加有利影响，减少企业和金融机构的生物多样性风险，并促进有利于可持续生产模式的措施。</p>	<p>15(c) 向消费者提供所需信息，促进植物使用中的可持续消费做法。</p>
<p>行动目标 16</p> <p>通过制定支持性政策、立法或监管框架，改进教育和提供相关准确信息和其他选择等措施，鼓励人们并使其能做出可持续的消费选择，到 2030 年以公平的方式减少全球消费足迹，包括将全球粮食浪费减半，大幅减少过度消费，大幅减少废物产生，使所有人都能与地球母亲和谐相处。</p>	<p>可持续消费</p> <p>16(a) 以贸易统计数字和数据等形式提供信息和指导以及能力建设，为制定政策、法律、监管框架提供信息，承认野生植物作为食物、纤维、药品、药物和建筑材料来源以及作为其他行业资源的重要性。</p> <p>16(b) 制定和支持关于植物重要性以及全球消费足迹、全球食物浪费和过度消费对植物多样性影响的教育方案。</p>
<p>行动目标 17</p> <p>所有国家加强能力，制定和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g) 条所述生物安全措施和第 19 条所述生物技术处理和惠益分配措施。</p>	<p>17. 促进和支持研发工作，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以增加使用与植物保护有关的安全生物技术带来的惠益，提高农业食品系统的可持续性和复原力。</p>
<p>行动目标 18</p> <p>到 2025 年，以相称、公正、正当、有效和公平的方式确定并消除、逐步淘汰或改革激励措施，包括对生物多样性有害的补贴，同时逐步大幅减少这些激励措施，到 2030 年每年至少减少 5 000 亿美元，首先减少最有害的激励措施，扩大有利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积极激励措施。</p>	<p>除了支持其实现，行动目标 18 没有要求采取特别的植物保护行动。</p>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p>行动目标 19</p> <p>根据《公约》第 20 条，以有效、及时和容易获得的方式逐步大幅增加所有来源的财务资源量，包括国内、国际、公共和私人资源，以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到 2030 年每年至少筹集 2 000 亿美元，包括为此：</p> <p>(a) 增加从发达国家和自愿承担发达国家缔约方义务的国家流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的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国际资金总量，包括海外发展援助，到 2025 年每年至少达到 200 亿美元，到 2030 年每年至少达到 300 亿美元；</p> <p>(b) 制定和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融资计划或类似工具，根据国家需要、优先事项和国情大幅增加国内资源调动；</p> <p>(c) 利用私人资金，促进混合融资，实施新资源和额外资源筹集战略，鼓励私营部门向生物多样性投资，包括通过影响基金和其他工具；</p> <p>(d) 激励具有环境和社会保障的创新计划，如生态系统服务付费、绿色债券、生物多样性补偿和信用、惠益分享机制等；</p> <p>(e) 优化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危机融资的共同惠益和协同作用；</p> <p>(f) 加强集体行动的作用，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集体行动、以地球母亲为中心行动和非市场办法，包括基于社区的自然资源管理和民间社会旨在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合作和团结措施；</p> <p>(g) 提高资源提供和使用的效力、效率和透明度。</p>	<p>植物保护的财政资源</p> <p>19. 支持和调动各种适当来源的资源，开展植物保护行动。</p>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p>行动目标 20</p> <p>加强能力建设和发展，加强技术获得和转让，促进创新和科技合作的发展和获得，包括为此开展南南合作、南北合作和三边合作，以满足有效执行的需要，特别是满足发展中国家的这种需要，促进联合技术开发和联合科研方案，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加强科研和监测能力，与《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雄心相称。</p>	<p>能力建设</p> <p>20(a) 建立或加强有关植物保护、科学研究和监测、分类学和信息管理、园艺、植物学、植物保护生物学研究、生物技术和生态恢复的专业培训和能力建设举措。</p> <p>20(b) 建立机制、伙伴关系和网络，支持获取数据、知识、技术，支持开展南南合作、南北合作和三边合作，促进植物保护协作。</p>
<p>行动目标 21</p> <p>确保决策者、从业人员和公众能够获取最佳现有数据、信息和知识，以便指导实现生物多样性的有效公平治理和综合、参与式管理，加强传播、提高认识、教育、监测、研究和知识管理，以及在这种情况下，应遵循国家法律，仅在得到其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的情况下获取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创新、做法和技术。</p>	<p>公众宣传方案</p> <p>21(a) 制定或实施方案，提高公众对植物多样性价值及其提供的生态系统服务的认识。</p> <p>植物信息系统</p> <p>21(b) 支持在地方、国家和国际各级编制和利用现有全面、权威和便于获取的专门知识、在线信息系统、文献和目录，支持获取生物收集品(例如通过数字化)，使所有国家都能获得关于其植物以及已知植物物种和相关生态系统状况的信息，同时确保土著人民对获取传统知识的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并考虑到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及其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等相关组织正在开展的工作和进程。</p> <p>21(c) 探索如何利用各种知识体系，包括传统知识、创新、做法和技术，支持植物保护行动。</p> <p>21(d) 促进不断更新《世界在线植物志》，包括其鉴定辅助工具、植物分布信息和区域植物志更新。</p> <p>[公民科学</p> <p>21(e) 拟订或支持识别、记录、监测、保护、恢复和可持续利用植物多样性的公民科学方案。]</p>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行动目标	2023-2030 年期间的自愿补充措施
<p>行动目标 22</p> <p>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妇女和女童、儿童和青年、残疾人在决策中有充分、公平、包容、有效和促进性别平等的代表权和参与权，有机会诉诸司法和获得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尊重他们的文化及其对土地、领地、资源和传统知识的权利，确保充分保护环境人权维护者。</p>	<p>植物保护和传统知识</p> <p>22. 根据国家法律，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在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的情况下，在所有相关层面以公平、包容、有效、促进性别平等的方式充分参与，以建立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植物多样性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尊重，并保护这些知识、创新和做法。</p>
<p>行动目标 23</p> <p>在《框架》执行过程中采用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法确保性别平等，确保妇女和女童有平等的机会和能力为《公约》的三项目标作贡献，包括承认妇女和女童应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获得土地和自然资源，以及在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行动、接触、政策和决策的所有层面充分、公平、有意义和知情地参与和发挥领导作用。</p>	<p>性别平等</p> <p>23. 在实施植物保护和恢复行动中确保性别平等，积极实施应对办法，包括承认妇女权利、公平获得植物资源和包容性参与各级决策过程，同时强调妇女作为重要知识持有者在植物保护中的重要作用。</p>

25/5. 审议《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自然多重价值和估值方法评估报告》的结果及其对《公约》工作的影响

科咨机构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通过一项内容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回顾《生物多样性公约》¹的序言，其中缔约方意识到生物多样性的内在价值和生物多样性及其组成部分的生态、遗传、社会、经济、科学、教育、文化、娱乐和美学价值，

又回顾其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19 号决定，

强调《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²中确认和考虑的不同的价值体系和概念，对于承认这些价值体系和概念的国家，还包括作为成功执行《框架》组成部分的自然权利和地球母亲权利，

又强调《框架》行动目标 14 呼吁将生物多样性及其多重价值充分纳入各级和各部门的决策，

1. [赞赏地]欢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自然多重价值和估值方法评估报告》³，包括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全体会议第九届会议批准的决策者摘要[及其关键讯息]；

2. 注意到评估结果的相关性，其中呼吁在政策制定和决策过程中，承认和顾及不同的知识和价值体系、估值方法，以及概念和世界观，以利用变革为人类和自然创造可持续和公正的未来，从而执行在《生物多样性公约》之下通过的《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包括其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⁴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⁵；

[3. [欢迎][认可]评估报告决策者摘要⁶所载关键信息；]

4. 确认评估的相关性，是执行关于执行《公约》第 8(j)条和其他条款^{7,8}的工作方案以及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文化多样性之间联系的联合工作方案的重要投入⁹；

5. 鼓励缔约方、其他国家各级政府、相关组织、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及利益攸关方在执行《公约》和《框架》过程中酌情利用评估报告所载信息，包括特别是规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² 第 15/4 号决定，附件。

³ Patricia Balvanera and others, eds., *The Methodological Assessment Report on the Diverse Values and Valuation of Nature* (Bonn, Germany, Intergovernmental Science-Policy Platform on Biodiversity and Ecosystem Services Secretariat, 2022)。

⁴ 第 X/2 号决定，附件。

⁵ 联合国大会第 70/1 号决议。

⁶ Unai Pascual and others, *The Methodological Assessment Report on the Diverse Values and Valuation of Nature: Summary for Policymakers* (Bonn, Germany, Intergovernmental Science-Policy Platform on Biodiversity and Ecosystem Services Secretariat, 2022)。

⁷ 第 V/16 号决定，附件。

⁸ 新工作方案有待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审议。

⁹ UNEP/CBD/COP/10/INF/3, 附件一。

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更新和修订其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编写第七次及以后的国家报告；

6. 鼓励缔约方酌情发展能力，在相关国家执行进程中借鉴评估结果，包括利用提议的衡量国家执行进程进展情况的各种方法，并邀请发达国家缔约方、有能力这样做的缔约方和其他政府以及相关组织在这方面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包括提供能力建设、资金和技术转让；

7. 又鼓励缔约方根据本国需求、能力和情况，按照相关国际义务酌情采取步骤：

(a) 在进行中的和新的估价过程中，包括作为生态系统评估的一部分，处理不同的自然价值观，同时认识到，鉴于社会、经济和生态背景的多样性，没有一刀切的评价方法，可以根据各地现实情况调整现有的评价方法；

(b) 切实将不同的自然内在、关系和工具价值观纳入决策；

[(c) 改革政策和体制及其基本规范和社会目标，通过逐步的中长期进程，将不同的自然内在、关系和工具价值观内化，使其符合可持续性和环境正义的全球目标；]

[替代案文(c) 支持参与性进程来促进各种可持续性途径；]

(d) 在制定支持执行《框架》目标 14 的措施时，考虑对不同价值观进行评估；

8. 还鼓励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按照《框架》行动目标 22 和 23，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女童、儿童和青年以及残疾人的充分和有效参与，将不同的自然内在、关系和工具价值观和视点以及知识体系纳入决策。

25/6. 外来入侵物种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通过一项内容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4 号、第 15/27 号和第 15/19 号决定，认识到迫切需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¹，特别是其行动目标 6，

1. 欢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全体会议的《外来入侵物种及其控制专题评估报告：决策者摘要》² 和其中的关键讯息[以及评估报告各章]；

[2. 核可《外来入侵物种及其控制专题评估报告：决策者摘要》中的关键讯息；]

3. 注意到评估结果对于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以及《生物多样性公约》³ 工作的相关性；

4. 鼓励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相关组织、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在执行《公约》和《框架》时，包括在更新、修订和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编写第七次及以后的国家报告时，酌情利用评估中所载的信息，并敦促发达国家缔约方、其他有能力的缔约方和相关组织在这方面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包括提供能力建设、资金和技术转让；

5. 认识到增加信息和执行手段的可得性和可及性并解决生物入侵方面的重大知识差距，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这样做，将带来更加强有力和有效的政策工具和管理行动，而且特别需要更多的努力和合作来改善非洲、亚洲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数据收集工作；

6. 着重指出[根据《公约》第 20 和 21 条]获得充分和持续的财政资源和其他资源，包括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国际资金，是采取行动对生物入侵进行长期管理，包括消除、控制和持续监测外来入侵物种及其引进渠道的基础，并提高这些行动的效力；

7. 赞赏地注意到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构为更好地获取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数据和信息所进行的努力；

8. 认可为支持《框架》的执行在外来入侵物种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工作的基础上制定并经同行评议进一步补充的以下自愿指导要点：

(a) 附件一所载最适用于外来入侵物种管理的成本效益、成本效果和多标准分析方法；

(b) 附件二所载查明和最大限度减少与活生物体跨境电子商务相关的额外风险及其影响；

¹ 第 15/4 号决定，附件。

² Helen E. Roy and others, *The Thematic Assessment Report on Invasive Alien Species and their Control: Summary for Policymakers* (Bonn, Germany, Intergovernmental Science-Policy Platform on Biodiversity and Ecosystem Services Secretariat, 2023)。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c) 附件三所载与预防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的潜在风险有关的外来入侵物种管理；

(d) 附件四所载引进外来入侵物种对社会经济和文化价值的潜在后果的风险分析；

(e) 附件五所载数据库与支持外来入侵物种管理的相关性；

(f) 附件六所载外来入侵物种管理的其他建议和技术指导；

9. 敦促缔约方在力所能及范围内利用第 6 段认可的自愿指导要点，更新和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指导管理外来入侵物种的国家和地方一级的行动；

10. 又敦促缔约方在力所能及范围内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国际组织酌情根据本国国情和优先事项，以符合相关国际义务的方式，根据对外来入侵物种及其控制的评估结果：

(a) 利用评估提供的信息，包括外来入侵物种的现状和趋势、外来入侵物种引入和建立种群过程中的直接和间接驱动因素的作用以及用于落实《框架》行动目标 6 的各种有效管理方案，例如跨部门合作等；

(b) 支持和/或制定政策工具，寻求相关部门之间的协同作用，以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并酌情考虑利用现有的多部门方法来实现必要的协调；

(c) 以符合相关国际义务的方式，考虑到具体国情和国家法律，制定或加强现有的国家监管文书，以减少外来入侵物种的运输和引入，在适当情况下可使用相关自愿指导意见和行为守则作为补充，包括对在线贸易和现有标准尚未涵盖的领域实行监管；

(d) 发展或加强及早发现新引进的外来物种，对其做出快速反应的能力，以防止其建群；

(e) 除其他外，通过促进外来入侵物种管理相关领域的进一步科学和社会经济研究以及支持能力建设、技术转让以及技术和科学合作的办法，弥补评估中发现的知识和数据空白；

(f) 通过提供财政资源等方式，支持开放和可互操作的信息平台系统、基础设施和数据共享的开发、更新和长期运行，支持外来入侵物种的管理；

(g) 让妇女、青年、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科学和技术团体等广泛利益攸关方参与外来入侵物种的管理；

(h) 提高关于外来入侵物种及其管理的公众意识；

(i) 寻找机会加强国家之间以及国际和区域机制之间和跨部门的协调与合作，[支持实施“同一健康”和其他整体方法，] 确保采取持续的战略行动来管理外来入侵物种；

(j) 开展知识共享和能力建设活动，支持缔约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实施行动目标 6，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参加这些活动；

11. 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开展以下工作：

(a) 通过机构间外来入侵物种问题联络小组进一步加强相关组织之间的合作，以期根据各自的任務规定通过以下方式支持落实行动目标 6：

- (一) 继续评估缔约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落实行动目标 6 的现有能力以及科学、技术和工艺需求；
 - (二) 分享小组成员汲取的经验教训，这些经验教训可能有助于根据《公约》开展与外来入侵物种有关的工作；
 - (三) 根据需要制定能力建设活动和指导意见，弥补上述需求评估查明的空白；
 - (四) 促进国际合作，实现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参与下管理外来入侵物种；
 - (五) 加强与相关行业，例如旅游业和贸易业以及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构所属工作队的合作，改善获取外来入侵物种数据和信息的机会；
- (b) 举办不限成员名额在线论坛，促进以下方面的信息和经验交流：

- (一) 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为落实行动目标 6 特别是促进国际和区域合作所开展的工作；
- (二) 可以用来促进共同应对生物入侵以及外来入侵物种的威胁和影响的方法，以及如何将这些单独的方法纳入“同一健康”方法；

(c) 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未来会议报告上述活动的进展情况。

附件一

最适用于外来入侵物种管理的成本效益、成本效率和多标准分析方法

1. 本附件载有对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的咨询和自愿指导意见，以期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特别是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行动目标 6 以及其他相关行动目标。

2. 行动目标 6 除其他外强调需要确定和管理外来入侵物种⁴和引进途径，防止重点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和建群。鉴于外来物种有多种引进途径，且许多国家已经存在多种外来物种和外来入侵物种，有必要优先采取行动管理这些物种以及可能涉及生物多样性或易受入侵影响的最重要的途径⁵和地带，同时考虑到可行性、资源有效性和生物多样性对人类的不同价值。

3. 为了帮助排定外来入侵物种管理努力和最终决定的先后次序，可使用一系列方法分析具体管理行动的成本、效益和效果，例如⁶：

⁴ 外来入侵物种指一个物种，其引进或扩散对生物多样性构成威胁。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VI/23](#) 号决定确定，“invasive alien species”和“alien invasive species”具有同样含义。

⁵ 被确定为对环境和生物多样性构成最大风险的途径，或最有可能防止此类风险的途径（参见 Melodie A. Mc Geoch and others, “Prioritizing species, pathways, and sites to achieve conservation targets for biological invasion”, *Biol Invasions*, vol. 18, pp. 299–314 (November 2015)）。

⁶ 见 [CBD/IAS/AHTEG/2019/1/INF/1](#), 第 10 段。

(a) 适当的成本效益分析：以货币价值评估管理特定物种或采取管理行动的成本和效益；

(b) 成本效率分析：评估执行一个方案的成本和效益，但效益是以非经济尺度计量的，例如得到保护的受威胁物种的数量，或对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的社会、文化和环境影响；

(c) 多标准方法：用一系列通常以不同尺度计量的标准进行评估，以确定各种干预方案的先后次序；

(d) 科学的风险评估：通常通过现有证据和专家意见相结合的办法；

(e) 风险管理：确定应采取的减少风险的措施和行动。

4. 以下两节介绍其中的三种方法（成本效益分析、成本效率分析、多标准方法），这些方法适用于广泛的风险分析过程⁷，有助于分析与其他依靠纯科学数据的方法（如风险评估）所用信息在性质上不不同的信息⁸。

一. 成本效益分析和成本效率分析

5. 现有的成本效益分析和成本效率分析方法，用于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包括确定先后次序。这些方法也有助于提供信息说明预防行动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而这正是实现行动目标 6 的关键所在。例如，可把成本效益考虑因素用于确定物种或传播途径（国际和国内）的先后次序，确定最佳管理方案，评估可行性和成本效率。

6. 成本效益和成本效率分析应尽可能全面，最好涵盖多个领域，如生物多样性、对其他非目标物种的影响、动物福祉、公众接受程度、对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的潜在影响、人类健康问题等，尽管其中一些领域往往难以从经济角度描述。同样，进行这种类型的分析，应逐案考虑何时进行干预，即使在缺乏所有有利信息的情况下，并权衡规划一项管理战略所需的时间与迅速和及早采取行动的重要性。

7. 采取行动消除、遏制或管理和控制外来入侵物种的最终决定会带来巨大的成本和风险，包括不作为的代价；因此在作出管理决定之前，应尽可能进行试点研究和经济评估。然而这样做有时并不可行，有一些快速的方法，如非货币尺度快速评估，可能有助于产生重点物种或地带的“短名单”，用于指导管理行动。

8. 涉及岛屿生态系统时，应考虑行动目标 6 重点地带行动排序的呼吁，所用排序工具应符合特定岛屿的生物多样性风险水平和潜在效益规模。

9. 最后，成本效益分析和成本效率分析还应考虑到提高认识包括教育和指导的重要性，考虑到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之间的数据共享，将其作为最大限度利用资源降低干预成本的重要工具。

⁷ 根据第 VI/23 号决定附件，“风险分析”指：（一）使用科学知识评估引进一个外来物种的后果及其本地化的可能性（即风险评估）；（二）确定可予实施、用以减少或管理这些风险的措施（即风险管理），其中考虑到社会经济和文化因素。例如，更多信息见 Sabrina Kumschick, John R. U. Wilson and Llewellyn C. Foxcroft, “A framework to support alien species regulation: the Risk Analysis for Alien Taxa (RAAT)”, *NeoBiota*, vol. 62 (October 2020)。

⁸ 见 Helen E. Roy and others, “Developing a framework of minimum standards for the risk assessment of alien species”, *Journal of Applied Ecology*, vol. 55, No. 2 (October 2017)。

二. 多标准分析

10. 多标准决策方法提供一个结构化程序，帮助解决涉及多个因素的问题，为需要不同评估标准或数据的复杂问题找到最佳解决方案。这种方法能够快速评估各种选项，已广泛用于有关外来入侵物种的决策，例如进行风险评估。在信息有限或更详细但数据密集型方法（如成本效益分析）可能不切实际的情况下，可结合专家知识和意见使用此方法。多标准方法将问题分解一个个组成部分，以透明和理性的方式评估决策选项。

11. 为物种、地带、路径排序，所用分析方法和数据要求往往互不相同。因此多标准方法有助于就外来入侵物种的管理做出决策，例如何时在预防、消除或长期管理目标之间做出选择，如何对大量物种进行快速评估，或如何比较各种管理方案的可行性。应用风险、成本效益和成本效率分析进行基于风险的排序时也可使用多标准决策方法。然后再对使用这种快速方法按实际或潜在影响排序的外来入侵物种进行详细审视，确保管理是有效的、具有成本效益的、可行的。

12. 因为多标准方法常常在无公布数据的情况下使用，所以可能引起对使用专家意见或未经证实的信息的关切。因此应将所用信息和数据的来源、相关性和局限性及其各自的不确定性纳入分析，并在解释结果时说明。多标准分析可利用对一些物种的现有风险分析和影响评估的标准化方法，如外来分类群的环境影响分类⁹和外来分类群的社会经济影响分类¹⁰。将多个标准结合起来支持一个总结论，这种方式也可能导致不同意见，因为这个结论通常基于实用主义而不是经过验证的方法。因此应进行逐案评估，考虑这些方法在具体情况下的效用。

13. 可设法改进多标准方法的应用，例如对方法进行检查和协调，制定最佳做法和共同规约；加强与植物健康等其他领域专家的对话以制定最佳做法；应用最新的风险分析工具如水生物种入侵性筛选工具包¹¹和长期分析¹²（如有数据）；增加已公布的经同行评议的供开放获取的定量数据，并加大研究力度以生成定量数据；在征得有关土著人民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¹³的情况下使用传统土著知识（往往是未公布的），补充来自其他公开来源的信息。

三. 外来入侵物种管理的额外行动

14. 建议各缔约方、地方和次国家政府、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措施：

⁹ www.iucn.org/resources/conservation-tool/environmental-impact-classification-alien-taxa。

¹⁰ Sven Bacher and others, “Socioeconomic impact classification of alien taxa (SEICAT)”, *Methods in Ecology and Evolution*, vol. 9, No. 1 (April 2017)。

¹¹ 见环境、渔业和水产养殖学中心，“用于识别和管理入侵性非本地水生物种的决策支持工具”，载于 www.cefas.co.uk/expertise/research-advice-and-consultancy/non-native-species/decision-support-tools-for-the-identification-and-management-of-invasive-non-native-aquatic-species/。

¹² 例如，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通过的若干基于科学的虫害风险分析国际标准（见 www.ippc.int/en/core-activities/standards-setting/ispms/）。

¹³ “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三种表述，即“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批准和参与”（第 15/4 号决定附件）。

(a) 各级政府制定协调战略，最大限度地减少外来入侵物种的入侵和影响。这些战略将作为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和（或）国家入侵物种战略和行动计划的一部分来制定。如有可能，应使用相同的时间表，并考虑到更广泛的国际合作。战略内容可包括加强和协调现有方案，采取新的举措查明和填补空白，借助伙伴组织（包括学术界和科学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的优势和能力；

(b) 分享¹⁴关于预防、管理、控制和消除¹⁵外来入侵物种的最佳做法的信息，支持风险分析和管理排序。可在各级政府进行机构间和跨部门知识和信息交流¹⁶，可制定工具（例如排定先后次序的行动清单¹⁷和通用数据格式）；应用现有最佳确定和排序方法，包括成本效益和多标准方法；培训、能力建设和技术转让工作等；

(c) 评估预防、管理、控制和消除外来入侵物种干预战略的成本、效益和先后次序时，考虑到经济、社会和文化价值，以及对本地生物多样性的可能的积极和消极的影响。可借助现有的进程，例如外来物种分类的社会经济影响分类以及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和利益攸关方参与决策的国际最佳做法¹⁸。建议制定准则以便在评估管理的成本、效益和优先事项时，将社会和文化评估更明确地纳入其中。

(d) 凡可能时，决策和风险分析应尽可能地考虑以科学为基础，遵循相关国际组织或文书，如《国际植物保护公约》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商定的国际标准，与此同时，尽可能考虑土著知识体系，包括其社会、文化和生态层面，因为这些有助于进行全面评估；

(e) 以整体方式宣传外来入侵物种的风险，包括相关的不确定性，以及与其引进相关的潜在后果，同时考虑到对生物多样性、经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文化和社会价值、公共卫生、动物健康和福祉、生活质量和气候复原力的影响。

(f) 采用早期发现和快速响应措施，防止外来物种的新入侵，包括通过快速风险评估、可能的从假设入手的分布模型、监测、公民科学方案和警报系统以及快速反应规约，如事故指挥系统；

(g) 使用针对具体风险水平和生物多样性特征的工具和干预措施。这有助于管理重点地带的预防、消除或控制工作，例如岛屿，外来入侵物种是岛屿生物多样性丧失的主要驱动因素，应使用针对岛屿的排序工具，或是在预防工作非常重要的海洋和毗连的水系；

(h) 使用决策支助工具，即使存在知识和数据空白情况下，这些工具也能让管理行动能够依照预防性办法付诸实施；

(i) 进行快速评估，支持外来入侵物种消除、遏制或管理措施决策。非货币尺度快速评估法有助于生成重点物种的“短名单”，供管理人员考虑。然而作出管理行动决策时要进行详细的试点研究和经济评估。为了支持风险管理，在下述情况下可能需要

¹⁴ 见第 15/27 号决定第 5 段，其中缔约方大会鼓励各缔约方促进数据分享。

¹⁵ 指采取措施预防引进、控制或消除外来入侵物种（[CBD/IAS/AHTEG/2019/1/2](#)，第 13(e)段）。

¹⁶ 例如，见 2016 年 10 月 26 日欧洲理事会会议关于植物害虫预防措施的（EU）第 2016/2031 号条例。

¹⁷ 这种清单可能是针对某具体地区或物种的。

¹⁸ 例如欧洲外来物种信息网。

采用额外或补充方法：需要快速评估的物种量很大，缺少详细信息，或者需要使用不以货币尺度计量的社会和文化价值投入。

附件二

查明和最大限度减少与活生物体跨境电子商务相关的额外风险及其影响

1. 本附件载有对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的咨询和自愿指导意见，以期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特别是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行动目标 6 以及其他相关行动目标。

一. 建议国家和次国家当局以及边境机构采取的行动

A. 法律、政策和技术行动

2.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调查和评估外来入侵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所有形式的电子商务¹⁹带来的风险，包括来自跨境贸易的风险，制定和执行适当的风险管理战略²⁰；

(b) 酌情审查现有的国家、次国家和地区法律、条例²¹和政策，核查电子商务是否得到适当处理，进行必要的修改，确保必要时可以采取执法行动，降低野生生物²²电子商务带来的生物入侵风险（根据 2016 年 12 月 17 日第 XIII/13 号决定）；

(c) 减少与通过网购的外来入侵物种的贸易相关的风险（根据第 XIII/13 号决定，第 7 段），办法是：使用关于制定和实施措施解决引进外来物种作为宠物、水族箱和生态瓶物种、活饵和活食所产生的相关风险的指导意见（根据 2014 年 10 月 10 日第 XII/16 号决定）和关于避免进行活生物体贸易时无意中引进外来入侵物种补充自愿指导意见（根据 2018 年 11 月 29 日第 14/11 号决定）；

(d) 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举措和网络，以期交流良好做法，加强国家和次国家政策和法律，同时顾及具体情况和优先事项；

(e) 与相关组织合作，建立和支持各种机制，以查明与网购相关的外来入侵物种的发生和传播，重点是高风险和潜在高风险货物，如土壤、生长介质、活生物体（酌情包括其垫料）；

(f) 酌情使用“全球引进和入侵物种登记册”²³等现有工具，这些工具提供国家一级外来物种和外来入侵物种核对清单，并有助于采取行动查明与网购相关的外来入侵物种；

¹⁹ 见第 XII/17 号决定 9(d)段。

²⁰ 例如，见养护欧洲野生生物和自然生境公约 T-PVS/Inf(2021)39 号文件。

²¹ 例如，见 2016 年 10 月 26 日欧洲理事会议会关于植物害虫预防措施的（EU）第 2016/2031 号条例。

²² 野生生物被定义为野生动物和野生植物。

²³ 见 www.griis.org。

(g) 在允许外来物种进入之前评估其带来的入侵风险。此类评估可用于建立或更新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清单，防止其意外引进，特别是在岛屿等特别容易受外来入侵物种侵害的地区。这些考虑应与第 XII/16 号和第 14/11 号决定所载指导意见以及其他适用的国际义务和标准保持一致，包括与《服务贸易总协定》²⁴ 相关的跨境电子商务方面的义务和标准；

(h) 修订和更新关于植物检疫规定范围之外的或有可能搭其他物种的便车或污染其他物种的外来入侵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国际协定和进口规定（包括电子商务方面的）。

B. 利益攸关方的参与

3.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与电子商务利益攸关方合作制定机制，查明电子商务交易商及其所在地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以期便利机构间和多方利益攸关方的参与和合作（根据第 XIII/13 号决定，第 7 段）；

(b) 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以及更广泛的社区和公众接触并合作，防止和发现电子商务所致外来入侵物种早期入侵、建群或扩散；

(c) 提供关于客户国所面临风险（在法律、环境、健康和社会文化方面）的最新高质量信息，促使客户和电子商务交易商遵守进口国的卫生、植物检疫和兽医进口、动物福祉和野生生物贸易规定（根据第 14/11 号决定，第 10 段）；

(d) 加强与活生物体销售商和出口商以及电子商务用户的协调和沟通，酌情加强与邮政和快递服务的协调和沟通，帮助传播关于风险和预防措施的信息，同时注意到邮政和快递服务在管制货物进口方面的局限性（根据第 XII/16 号决定第 24 段，并考虑到第 14/11 号决定附件一第 7、9–11、13 和 29 段）；

(e) 与国家和地区贸易主管部门合作，确保进出口规定及时更新、清晰明了，便于电子商务贸易商、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和相关利益攸关方使用；

(f) 向买卖双方通报入侵性或潜在的外来入侵物种，特别是他们负有的法律责任。可寻求社会媒体和专业媒体的参与，如宠物杂志、期刊和书籍，特别是宠物或植物协会或学会的期刊，以及关于生物防治物的杂志和期刊，可发起多机构有针对性的宣传活动传播正确信息，以期转变消费者的价值观（如转向本地和非入侵物种），改变其行为（如防止冲动购买外来入侵物种）（根据第 XIII/13 号决定第 4 段）；

(g) 鼓励与电子商务平台、电子支付服务提供商以及邮政和快递服务机构建立伙伴关系和开展合作，确保在运营中遵守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国家条例、国际标准和指导意见，并与其他国际义务保持一致（根据第 XIII/13 号决定第 7 条（b）条）；

²⁴ 见 www.wto.org/english/tratop_e/serv_e/gatsintr_e.htm。

(h) 实施单一窗口办法，在单一入境点递交满足全部进口、出口和转口监管规定的标准资料和单证²⁵。在国家层面实施这一办法有助于报告受管制物品，包括有植物检疫和卫生风险和生物多样性风险的外来活生物体（根据第 XIII/13 号决定第 7 (c) 段，第 14/11 号决定附件一第 32 段）。单一窗口办法可与相关的现有信息系统（如欧洲外来物种信息网）²⁶ 交互运作，分享相关信息（双向数据流）。

C. 监测和合规

4.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根据国家法律和具体情况收集数据（根据第 14/11 号决定附件一第 34–36 段），使用包括公民科学在内的所有可用手段和工具来监测合规性，评估为降低电子商务相关风险而实施的活动的有效性。收集的数据可与其他相关信息一起使用，包括合规历史和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²⁷ 下获得的信息，用于指导基于风险的检验，确定是否需要进行调查或采取执法行动。数据分析可用于辨别任何异常趋势和模式，包括潜在的外来物种的入侵和影响风险；

(b) 利用最佳数据分析做法传播基于风险的良好干预措施做法，促进合法的电子商务，同时查明并制止非法贸易。在可能的情况下，优先使用非侵入性检验技术，促进现有技术（如扫描仪、嗅探犬和其他可用工具）在检测外来入侵物种方面的适用性，进一步开发自动生物传感器，更好地检测快递和邮政系统中的违禁和受限制物品；

(c) 开发和使用培训和图文并茂的工具，便利对电子商务市场进行适度监测和检验，特别是考虑到标签可能使人们更难明白需要检查什么。这可能包括制定指导意见，指导如何监测电子商务平台，发现电子商务交易中有不合规情况时发出警告、通知和采取其他执法行动，根据国家和次国家法律法规适当处理被扣押的受限制物品。

二. 建议网络市场（销售平台）、电子支付服务提供商以及邮政和快递服务采取的行动

5. 网络市场（销售平台）可以分为互有重叠的三种类型，即：

(a) 在线市场，是销售各种各样商品的大型在线网站，通常为个体零售商提供接触国际买家的渠道（如亿贝和亚马逊）；

(b) 个体零售商，从自己的网站跨境在线销售，也可能拥有实体店；

(c) 点对点交易平台，例如脸书群组或其他专门买卖某类商品（例如宠物）的在线平台，交易主要在非商业实体间进行。这些平台通常不做跨境生意。

6. 建议网络市场（销售平台）、电子支付服务提供商以及邮政和快递服务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²⁵ 见 www.wcoomd.org/~media/wco/public/global/pdf/topics/facilitation/activities-and-programmes/tf-negotiations/wco-docs/info-sheets-on-tf-measures/single-window-concept.pdf。

²⁶ 见 <https://easin.jrc.ec.europa.eu/easin>。

²⁷ “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三种表述，即“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批准和参与”（见第 15/4 号决定附件）。

(a) 利用相关国际机构、国家和次国家主管部门以及其他来源提供的关于外来入侵物种所带来的风险（法律和环境风险）的信息，以便采取相应措施使其用户了解这些风险（根据第 14/11 号决定附件一第 11–13 段）；

(b) 监测在其平台上进行的电子商务，根据相关的国家和次国家法律提高核实邮包货物的能力，发现非法或有潜在破坏性的外来入侵物种贸易证据时提醒相关当局；

(c) 根据国际和国家义务制定和采取完善管理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经电子商务引进外来入侵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风险。

三. 建议相关国际组织、机构和协定包括标准制定组织采取的行动

7. 建议国际组织和机构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分享关于外来入侵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电子商务的数据、信息、技术和专门知识；

(b) 利用相关国际机构制定的指导意见，包括世界海关组织、养护欧洲野生生物和自然生境公约、国际植物保护公约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正在开展的工作²⁸；

(c) 在全球和区域两个层面监测外来入侵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电子商务，查明这些物种贸易的趋势和风险；

(d) 制定指导意见和工具，协助国家边境机构应对违规行为，同时考虑到可能需要国内国际措施双管齐下²⁹；

(e) 改进国家边境机构之间的合作，尽可能使现有安全举措与外来入侵物种风险管理 and 有针对性的（基于风险的）检验挂钩。这还将提供一个机制，让国家边境机构和其他相关部委及时分享跨境电子商务问题的信息；

(f) 与相关组织、缔约方和其他各级政府联合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为执行现有国际准则和标准提供技术援助和资源，为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制定国家或次国家监管框架或措施，应对与电子商务相关的风险；

(g) 探索能否将“特许经营者”概念³⁰扩大到跨境电子商务领域，包括邮政运营商、快递公司和电子平台，这样做可降低检验频率；

(h) 开发框架和资源，使国际供应链所有参与方都能够进行先进电子数据交换，利用这些数据对包裹进行分类，确定所需的检验级别（基于风险的检验）³¹；

²⁸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的《2020–2030 年战略框架》将电子商务以及邮政和快递路径的管理确定为八个发展议程项目之一（见《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植物、植物产品和其他受管制物品 IPPC 电子商务指导意见大纲（2017-039））。

²⁹ 世界海关组织《安全标准框架》提供了这一框架。

³⁰ 见世界海关组织《特许经营者方案简编》，载于 www.wcoomd.org/-/media/wco/public/global/pdf/topics/facilitation/instruments-and-tools/tools/safe-package/aeo-compendium.pdf?db=web。

³¹ 见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EPhyto 解决方案。载于 www.ippc.int/en/ephyto/。

(i) 提高国际组织、区域组织、国家组织和电子商务利益攸关方的认识，了解进出口规定和为防止或最大限度减少电子商务所致外来入侵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和扩散风险而可采取的行动³²（根据第 XIII/13 号决定第 7 (a) 条）；

(j) 考虑在外来分类群环境影响分类等框架³³的基础上，开发和实施一种基于风险的国际外来入侵物种标签系统，以知会买方和进口商并用于网上销售的所有物种。对于寄售的活体外来物种，这种标签可注明有助于识别对生物多样性的危害和识别物种或更低层级分类单元的信息（例如学名和分类序列号或类似编号）（根据 2014 年 10 月 10 日第 XII/17 号决定第 6(g) 段和第 14/11 号决定附件一第 14 段），同时考虑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世界贸易组织、国际植物保护公约、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和其他相关组织和文书。

附件三

与预防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引起的潜在风险有关的外来入侵物种管理

1. 本附件载有对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的建议和自愿指南，以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特别是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行动目标 6，以及其他相关的行动目标。

一. 外来入侵物种、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之间的联系

2. 土地使用和气候变化等生物多样性丧失全球驱动因素被认为会导致陆地和水生生态系统的变化，从而对生物多样性产生深远影响。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助长了许多外来物种的传播和立足，为它们成为入侵物种创造新的机会。2019 年为外来入侵物种特设技术专家组编写的报告审议了这些相互作用³⁴，并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的《外来入侵物种及其控制专题评估：决策者摘要》也对此做了作了记录。³⁵

3. 气候变化会增加许多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引入、立足和传播速度和风险。人类对气候变化的适应可能会改变土地用途，增加对生态系统的干扰，从而便于外来物种的立足。气候变化还会影响入侵昆虫和病原体等宿主物种的分布范围、扩张和转移，从而可能导致虫害和疾病的传播。

4. 气候变化与干旱、飓风和洪水以及缓发事件等更频繁的极端天气事件相关联。极端事件可能导致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迁移到新的地区，并扰乱生境，使

³² 包括水生物种，因为许多规定都集中在陆地害虫和疾病上。

³³ 见 www.iucn.org/resources/conservation-tool/environmental-impact-classification-alien-taxa。

³⁴ [CBD/IAS/AHTEG/IAS/2019/1/2](http://cbd/ias/AHTEG/IAS/2019/1/2)。

³⁵ Helen E. Roy and others, *The Thematic Assessment Report on Invasive Alien Species and their Control: Summary for Policymakers* (Bonn, Germany, Intergovernmental Science-Policy Platform on Biodiversity and Ecosystem Services Secretariat, 2023)。

外来入侵物种得以立足和扩散。它们还可能导致突然的人口流动，而流动人口可能会无意中携带外来入侵物种。

5. 并非所有外来物种都能成功侵入，也并非所有外来入侵物种都能从气候变化中受益，因为在不断变化的气候条件下，一些物种的数量可能会减少。然而，尽管某些外来入侵物种的重要性将下降，其他目前影响较小的物种可能会成为显赫的外来入侵物种。

6. 在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的影响下，特别是对岛屿生态系统和岛屿国家而言，预防和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变得更加棘手。面对气候变化，需要有足够的信息、优先考虑采取的行动和其他工具，以支持对外来入侵物种的管理³⁶。

7. 土地和海洋利用变化与运输、引进、种群建立和传播等生物入侵的各个阶段相互作用。对陆地、水生和海洋生物群落来说都是如此。干扰和土地改造为新物种的殖民和传播提供了新的机会，而土地和海洋利用的变化往往会导致采用引进的物种（例如新的饲料物种和人造林树木）³⁷。

二. 预测

8. 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需要了解这些变化如何可能导致实际和潜在的环境、社会经济和文化影响发生变化，尤其是在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背景下，以便相应调整管理方面的优先事项。从这个意义上讲，在不同气候变化情景下的建模和前瞻性练习可能是有所帮助的。

9. 鉴于上述情况，建议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技术行动（考虑到 2018 年 11 月 29 日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14/5 号决定，尤其是其附件）：

(d) 进行水平扫描，以预报或预测气候变化导致的外来入侵物种未来的实际和潜在风险和影响变化；

(e) 辨识气候变化导致的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引入途径的变化。目前面临最大风险的气候相似区域未来可能会随着病媒和途径的变化，包括来往这些区域的贸易和人员进出的变化而发生变化；

(f) 确认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对引入新的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影响或对其引入途径及在原始和入侵社区建立种群的影响；

(g) 应用建模（例如气候、物种分布和时空尺度）来评估不同气候变化情景下外来入侵物种潜在的扩张范围及其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包括开发供发展中国家广泛使用的模型；

(h) 改进方法，利用外来入侵物种数据分析，整合气候变化模型、土地利用情景和贸易趋势，以提高预测能力；

³⁶ 见 [CBD/IAS/AHTEG/2019/1/3](#)。

³⁷ 见养护欧洲野生生物和自然生境公约常设委员会 [T-PVS/Inf \(2008\) 5 rev](#) 号文件。

(i) 确定情景，以了解外来入侵物种在哪些方面可能通过改变生态系统间接加剧气候变化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

(j) 优化对外来入侵物种的风险分析，包括识别潜在的外来入侵物种（如疾病媒介），这些物种在当前条件下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可能在气候变化导致人口快速增长时建立种群，或成为入侵物种，并产生更大影响（所谓的“休眠外来物种”）。可以通过利用社会参与和数字技术（例如在动物流行病监测中）和通过利用哨兵站等方法来监测此类物种的丰度、传播和影响的变化，或通过开展基于特征和影响的风险评估来做到这一点；

(k) 加深对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认识，这些物种可能因二氧化碳含量上升、富营养化、营养物质和肥料的存在、杀虫剂、气温上升、极端天气事件发生率上升、火灾情况频率和强度增加、高盐水入侵、海流变化和降水模式变化而从中受益。改进的科学信息将有助于确定管理决策的优先次序，以防止它们的传播和影响，包括采取根除、遏制和控制措施³⁸；

(l) 加深认识外来入侵物种适应新环境条件的风险，包括它们快速进化的潜力及其在疾病蔓延和杂交中的作用，以及了解土地利用变化对生态位可用性的影响；

(m) 在有关人民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³⁹的前提下，利用土著生物文化指标和传统知识形成的早期识别和预警系统，预测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引来的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

三. 规划和预防

10.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在气候变化背景下，根据外来入侵物种潜在的直接和间接影响，如其在疾病传播中的作用，确定应对的优先次序；

(b) 确定保护区、关键生物多样性区域和其他有效的区域保护措施的优先次序，同时顾及自然对人类的贡献和生态系统货物和服务以及这些重点地带生态系统功能；

(c) 监测所有潜在和已有外来物种的传播和影响，特别是在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可能因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而迅速恶化的地带或区域。建议采用基于证据和最佳实践的方法，例如使用遥感或传感器网络，以及地方民间社会团体参与监测的数字工具；

(d) 最大限度地减少生物入侵的潜在影响，并为极有可能发生极端天气事件的地区制定空间应对规划（例如，将极端天气事件易发地区的动物园、植物园和外来水产养殖设施迁至其他地区）；

(e) 考虑到灾后废弃物的移动是引入外来物种和外来入侵物种的潜在途径；

³⁸ 在适用情况下，实施管理措施时应考虑人道措施和准则。见 Kevin Smith and others, *A Manual for the Management of Vertebrate Invasive Alien Species of Union Concern, Incorporating Animal Welfare*, 1st ed. (European Union, 2022)。

³⁹ “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三种表述，即“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及“批准和参与”（见第 15/4 号决定，附件）。

(f) 调整当前的路径管理，以减少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带来的风险，包括预测贸易和人员流动的相关变化；

(g) 让农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工业等各个部门都参与其风险来自跨部门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的有关外来入侵物种的规划活动，以符合框架中呼吁的全社会和全政府办法；

(h) 提高公众认识，使其了解气候变化和其他全球变化将进一步加剧外来入侵物种的威胁，并让公众和所有相关部门参与应对规划；

(i) 支持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预防、监测、控制和减轻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造成的外来入侵物种影响的最佳做法及其传统知识⁴⁰、创新和做法；

(j) 请区域和地方专家包括动物福利和人畜共患疾病专家参与审议预防、规划和缓解措施时；

(k) 促进早期发现和快速反应。

四. 管理

11.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管理行动：

(a) 应用适应性管理办法，确立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背景下管理行动的优先次序，并与其他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分享信息，以扩大成果；

(b) 采取步骤，增强受到气候变化、极端天气事件、自然灾害和相关外来入侵物种侵入威胁的生态系统和生境的长期功能复原力，特别是在岛屿和沿海系统（根据第 14/5 号决定，第 3 (h) 段和第 4 (b) 段及附件，以及 2010 年 10 月 29 日第 X/33 号决定，第 8 (n) 段）；

(c) 在可能的情况下采取重点管理行动，包括缓解、监测、遏制、根除或控制可能作为非本地来源入侵物种和外来潜在入侵物种扩散到已确定的脆弱地区或土著社区；

(d) 将现有数据和信息整理到国际在线数据库（如全球入侵物种数据库）⁴¹，从而能够就采取行动减轻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带来的外来入侵物种的影响的有效性进行互操作性数据和信息收集和传播；

(e) 在设想迁地保护措施（如迁移或协助迁徙）时，考虑采取预防性方法，避免意外的生态后果，如外来入侵物种的引入和传播（根据第 X/33 号决定，第 8 (e) 条）；

⁴⁰ 关于传统知识的定义是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体现传统生活方式而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持续利用相关的知识、创新和实践（第 14/13 号决定）。

⁴¹ 见 www.iucngisd.org/gisd/。

(f) 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合作，经其自由、事先、知情同意后记录和支持最佳做法和传统知识，以监测、控制和减轻气候变化及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造成的外来入侵物种、疾病和物种分布变化的影响；

(g) 提供用于收集和分析数据的工具⁴²和机制，以便作出有效决策，处理气候变化与外来入侵物种之间的联系；

(h) 利用引入外来入侵物种的途径分类和对其优先排序的考虑因素⁴³，对途径分类有一个共同理解和称谓（根据第 XII/17 号决定，第 6（d）条）；

(i) 确保关于气候变化和其他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的国家政策认识到它们与外来入侵物种的潜在立足和传播之间的联系，特别是通过适应气候变化的活动。

五. 国家、区域和国际合作

12. 以下领域可受益于针对外来入侵物种相关挑战所开展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合作：

(a) 国家和国际气候减缓和适应战略、环境影响评估和应对规划活动（根据第 X/33 号决定，8（p）段）；

(b) 在其他相关公约下制定的政策指导（例如《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⁴⁴《养护野生动物迁徙物种公约》、⁴⁵《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⁴⁶《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⁴⁷和《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⁴⁸；

(c) 在可持续发展目标下的国家和国际承诺和行动；

(d) “同一健康”方法；

(e) 由全球环境基金、清洁发展机制、绿色气候基金、蓝色基金、损失和损害基金等多边机构或论坛和其他捐助方资助的方案和其他活动；

(f) 为致力于救灾的政府和非政府发展援助机构和人员组织培训、能力建设和知识转让，以识别通过其各项活动引入和传播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风险。

附件四

⁴² 例如，可利用《外来生物分类群环境影响分类》考察物种在不同气候带的影响，这也许有助于预测物种在气候可能变得相似的地区在未来产生的影响。

⁴³ 见 [UNEP/CBD/SBSTTA/18/9/Add.1](#)。

⁴⁴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⁴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651 卷，第 28395 号。

⁴⁶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2400 卷，第 43345 号。

⁴⁷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993 卷，第 14537 号。

⁴⁸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954 卷，第 33480 号。

引进外来入侵物种对社会经济和文化价值造成潜在后果的风险分析

1. 本附件载有对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的建议和自愿指南，以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特别是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行动目标 6，以及其他相关的行动目标。
2. 社会经济和文化价值往往取决于背景环境，因为它们可能涵盖安全、物质和非物质资产、健康以及社会、精神和文化关系等问题。因此，对于外来入侵物种的影响应按具体情况逐案确定。与环境影响评估同时发展起来的社会影响评估⁴⁹为确定、评估和解决社会成本和效益提供了一个结构化过程。
3. 风险分析可以在决策过程中考虑科学和技术信息以及社会经济和文化信息。在这方面，成本收益和成本效益分析的投入（见附件一）在风险分析期间可能是有用的，并有助于审视社会经济和文化价值。
4. 此外，在风险分析方面，风险沟通在促进共同了解外来入侵物种的风险、制定可信的风险管理方案和一致的法规以及提高人们的认识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社会经济和文化价值的考虑因素

5.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 (a) 承认和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的传统知识⁵⁰、创新和做法，这有助于监测、及早发现和控制外来入侵物种，整合新兴技术需以补充和尊重土著知识体系的方式进行；
 - (b) 通过适合文化的解决方案和能力建设，促进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妇女、青年和利益攸关方之间的知识和信息共享，从而确保他们在适用的情况下获得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⁵¹后，积极参与有关外来入侵物种管理的决策和做法；
 - (c) 制定准则，在评估外来入侵物种管理措施的成本、收益和优先次序时，更明确地纳入社会经济和文化价值。这可以借鉴关于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决策的现有进程（例如外来物种的社会经济影响分类）⁵²和国际最佳做法，以

⁴⁹ 社会影响评估包括对计划干预中产生的预期和非预期的积极和消极社会后果进行分析、监测和管理的过程（Frank Vanclay, “International principles for social impact assessment”, *Impact Assessment and Project Appraisal*, vol. 21, No. 1 (2003 年 3 月)。

⁵⁰ 关于传统知识的定义是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体现传统生活方式而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持续利用相关的知识、创新和实践。

⁵¹ “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三种表述，即“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及“批准和参与”（见第 15/4 号决定，附件）。

⁵² Sven Bacher and others, “Socioeconomic impact classification of alien taxa (SEICAT)”, *Methods in Ecology and Evolution*, vol. 9, No. 1 (April 2017)。

及适用于其他进程相同范围的现有准则（例如《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第 26 条背景下的社会经济因素评估指南）⁵³；

(d) 收集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社会经济和文化影响的定性和定量数据并制定方法，在外来入侵物种的优先排序和管理中考虑采纳这些信息；

(e) 考虑到公众意识、所有年龄段的教育活动，特别是在学校和对消费者的教育，以及风险沟通，以支持利益攸关方参与考虑外来入侵物种对社会经济和文化价值的影响；

(f) 利用社会影响评估，以评估外来物种和外来入侵物种的多阶段管理干预措施对人类和社区的影响。这将有助于分析在干预前后和干预过程中收集的信息⁵⁴。

⁵³ 外来入侵物种随着时间的推移已经成为一种重要资源时，根除这些物种有时会影响土著社区的利益。在选择与保护结果相符的最佳管理方法时，应该考虑到上述因素。

⁵⁴ Franck Vanclay and others, *Social Impact Assessment: Guidance for Assessing and Managing the Social Impacts of Project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Impact Assessment, 2015)。

附录

考虑社会经济和文化价值因素的范例

尼泊尔

1. 政府机构与各不同组织和社区合作，制定了提高认识宣传、研究和实地管理战略，以支持建立预警系统，遏制外来入侵物种的传播和影响，并促进恢复受其影响的原生生境。应对这一挑战需要在政府机构、研究机构、地方社区和土著组织等利益攸关方之间持续合作。通过合作，有可能减轻入侵物种的不利影响，保护尼泊尔独特的生物多样性以造福于子孙后代。

新西兰

2. 新西兰政府正在努力将文化知识、价值和展望 (*mātauranga*) 纳入外来入侵物种的管理之中。毛利人参与了对外来入侵物种的管理，尤其是在具有文化和精神意义的 (*taonga*) 物种面临风险时。国家外来入侵物种制度提供了一个在《怀唐伊条约》独特宪法背景下与土著人民合作促进改善生物多样性成果的范例。

南非

3. 《南非宪法》规定，人人有权享有对其健康或福祉无害的环境，从而为考虑社会经济因素提供了基础。2004年《国家环境管理：生物多样性法》和《外来物种和入侵物种条例》规定，风险评估应包括关键的经济、社会和生态因素（没有明确的模式），以指导签发外来物种进口许可证的决定。一些研究表明，环境与社会经济影响显著相关，如水葫芦案例所示。

瑞典

4. 羽扇豆、玫瑰、巨型猪草和凤仙花等某些外来入侵物种对具有重要生物和文化意义的草地和牧场产生影响，而人们正在加快放弃导致产生了这些草地和牧场特有的动植物群的传统农业做法。这样的草地和牧场构成了传统的瑞典乡村景色，既朴实无华又风景如画。人们已经认识到生物多样性丧失产生的一些社会经济影响，包括产自改良牧场的蜂蜜的质量和受到损失。入侵植物物种可以形成单一种植，取代本地植物的多样性，并彻底改变景观。一个不断变化的景观对普通民众的文化冲击是难以衡量的。

附件五

数据库与支持外来入侵物种管理的相关性

1. 本附件载有对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的建议和自愿指南，以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特别是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行动目标 6，以及其他相关的行动目标。

一. 数据库的重要性

2. 关于物种分布、特征和影响等信息对于应用分析工具（如风险分析、成本收益和成本效益分析，以及种群建立、传播和种群建模）和设计有效行动以最大限度地减少外来入侵物种的影响是至关重要的。

3. 目前有几个数据库⁵⁵提供关于预防、控制或根除外来入侵物种的有用信息。系统反应灵敏且得到良好维护的数据库可以为决策提供信息，并支持在实现行动目标 6 方面取得进展和监测进展情况，因为这样的数据库减少了在实地发现外来物种与在线提供信息之间的时间差。

4. 使用共同的、定义明确和公认的术语对于更有效地利用数据库中的信息十分重要，包括确保数据更好的流动、不同平台之间更好的协调。

5. 由于数据库是确定有关外来入侵物种行动的优先次序和行动管理的关键，因此需要长期供资来支持其适当运作和维护，以确保不断为支持决策提供数据。此外，需要进行能力建设、改进科技合作和技术转让，才能利用关于外来入侵物种及其管理的数据库。同样，国际社会也需要做出长期努力，维护和更新现有的数据系统。

二. 维持有效、及时和高质量的最新标准化数据和信息，以管理外来入侵物种

6.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利益攸关方和数据库管理人员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对目前可用的所有国际平台的重点和内容进行分析，以评估是否有足够的信息和能力来跟踪实现行动目标 6 的进展情况，并查明和弥补任何差距；

(b) 加强数据提供方之间的合作，以弥补数据缺口，特别是针对了解甚少的区域、生态系统和生物群（例如外来海洋物种、无脊椎动物、微生物和真菌），并不断更新数据库中的信息；

(c) 维护从各种广泛来源记录的外来入侵物种事件的动态数据流，既包括由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制⁵⁶汇集的实地监测、公民科学和标本采集，也包括在《全球引进和入侵物种登记册》⁵⁷中汇编的专家编制清单，包括最新文献综述；

(d) 确保数据提供方（如国家主管部门和研究人员）与汇集者（如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制、《全球引进和入侵物种登记册》、《国际农业生物科学中心简编》⁵⁸和

⁵⁵ 见《关于外来入侵物种及其控制专题评估报告：决策者摘要》附录 3（见脚注 2）。

⁵⁶ 见 www.gbif.org/。

⁵⁷ 见 <https://griis.org/>。

⁵⁸ 见 www.cabidigitallibrary.org/journal/cabicompendum。

欧洲外来物种信息网)⁵⁹ 之间数据流的互操作性，以加强全球和区域分析和决策所需的数据流动，并为国家能力建设和融资创造机会；

(e) 考虑到支持开发一个国际数据库或储存库的潜在益处，包括加强现有数据库或储存库，避免重复工作，使执行行动目标 6 所需的所有信息都能以多种语言获取，并遵循一种便于提交和翻译的标准化格式。可以将此国际数据库作为关于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外来物种信息的一站式服务平台；

(f) 制定维护数据库和信息系统的长期供资和支助战略，包括支持维护和不断发展侧重于整理和监管新的和现有数据的《全球引进和入侵物种登记册》、全球入侵物种数据库⁶⁰和其他专家网络，以支持实现行动目标 6；

(g) 考虑到知识和数据共享需要做到免费和开源，克服语言和文化障碍，同时也要兼顾处于资金、技术和人力资源不足困境中的发展中缔约方的具体需求。未来可以建立分享案例研究和最佳做法的门户网站（例如全球外来入侵物种信息伙伴关系⁶¹等外来入侵物种信息交换所）来促进这一进程；

(h) 包括培训可以加强控制和防止外来入侵物种的部门人员（例如海关人员、边境和港口警察以及沿海运输管理人员）；

(i) 在使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⁶²时，需获得他们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⁶³；

(j) 利用作为外来入侵物种百科全书式科学信息资源的《国际农业生物科学中心简编》和全球入侵物种数据库，为决策提供信息；

(k) 酌情利用和制定风险和影响评估框架（如《外来物种环境影响分类》⁶⁴和《外来物种经济社会影响分类》）⁶⁵，制定基于科学的政策和确定外来入侵物种管理行动的优先次序⁶⁶。

⁵⁹ 见 <https://alien.jrc.ec.europa.eu/easin>。

⁶⁰ 见 www.iucngisd.org/gisd/。

⁶¹ www.cbd.int/invasive/giasipartnership/。

⁶² 传统知识被定义为：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体现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生活方式的知识、创新和做法(第 14/13 号决定)。

⁶³ 应该认识到，^{土著人民的利益不仅限于使用传统知识}，还包括如何使用与具有文化意义的物种和地点有关的数据，以及如何和在哪里储存这些数据（例如土著数据主权的概念）。“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三种表述，即“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及“批准和参与”（见第 15/4 号决定，附件）。

⁶⁴ www.iucn.org/resources/conservation-tool/environmental-impact-classification-alien-taxa-eicat。

⁶⁵ 见 Sven Bacher and others, “Socioeconomic impact classification of alien taxa (SEICAT)”, *Methods in Ecology and Evolution*, vol. 9, No. 1 (April 2017)。

⁶⁶ 关于如何使用《外来物种环境影响分类》标准及其应用的范例，见 [CBD/AHTEG/IAS/2019/1/2](http://www.cbd.int/ahteg/ias/2019/1/2) 附件五，第 12-17 段。

附件六

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管理的更多建议和技术指导

1. 本附件载有对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的建议和自愿指南，以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特别是其中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行动目标 6 以及其他相关的行动目标。
2. 本建议并不试图修改《公约》或任何其他国际协定为缔约方规定的现有权利和义务。

一. 利用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

3.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加强相关部委和部门（例如环境卫生、植物检疫和人类健康主管部门）之间的合作，以实施有助于防止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和传播以及疾病蔓延的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例如，合作可以包括确定国家和区域优先事项、完成风险评估、开展监测活动、制定应对计划、共享信息和交流专门知识；

(b) 扩大应用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不只是适用于农业方面，也为了保护自然环境、生物多样性和人类健康，并根据相关公约的授权，考虑跨部门合作和技术转让的必要性；

(c) 在适当情况下利用在《国际植物保护公约》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之下编制的材料，加强能力并制定国家监管框架和国家生物安全战略，以应对与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相关的风险；

(d) 通过定期协调和沟通、确定共同优先事项和协调努力，改善区域合作，支持实现行动目标 6。这可以通过《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提供支持，利用区域植物保护组织的模式，促进在外来入侵物种方面的合作；

(e) 弥补现有的重大差距，如需要对影响野生动物的病原体和外来入侵物种问题给予更多关注和指导，外来入侵物种可能是病原体或寄生虫的载体或宿主，也可能是不符合《国际植物保护公约》对检疫性有害生物定义或未列入致病病原体清单或世界动物卫生组织清单的其他生物的载体或宿主（如入侵蚂蚁）；

(f) 审议如何按照世界贸易组织《关于适用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的协定》实施各种监管外来入侵物种的方法⁶⁷（例如限制、禁止或允许的物种或杂交物种清单），以促进制定更好的监管措施和确保透明度；

(g) 制定关于国际协定范围之外的外来入侵物种或潜在外来入侵物种（例如不受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管制的物种）指南。

⁶⁷ 例如欧洲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欧洲食品安全局关于动物健康（见 www.efsa.europa.eu/en/topics/topic/animal-health#efsas-role）和外来入侵物种（见 www.efsa.europa.eu/en/topics/topic/invasive-alienspecies）的区域监测和监管办法。

二. 特定途径的管理措施

4. 以下建议涉及的途径⁶⁸存在需要解决的具体差距和不一致之处（根据 2006 年 3 月 31 日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VIII/27 号决定，第 16、29-37、40-44、49-51、58 和 59 段）。

A. 跨流域调水和航道

5.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支持批准和执行适用于所有海上交通的相关国际海事协定和准则（例如《控制和管理船舶压载水和沉积物国际公约》⁶⁹和《控制和管理船舶生物污损以尽量减少水生入侵物种转移的准则》⁷⁰），以最大限度地减少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通过航运路线的传播；

(b) 加强区域合作，对与跨流域水道具体相关的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进行规划、监测和数据交流，以便建立预警和快速反应系统，研究和采用方法，以减少通过这些渠道发生的新的入侵⁷¹；

(c) 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包括在获得其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⁷²后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依赖水道的其他群体（如船民和游艇使用者）协商，在内陆水道和沿海基础设施的规划、开发和管理程序中促进采取措施，防止外来入侵物种的引入、立足和传播。此类措施可包括培训港口国当局和相关利益攸关方进行控制和检查；

(d) 要求进行影响评估，确保在调水方案和运河项目中考虑到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因素，并为制定防止或尽量减少这些物种通过运河和管道引入或传播的方法和机制提供技术咨询⁷³。

B. 海运集装箱和货物

6.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提高对海运集装箱问题及其在运输外来物种或外来入侵物种方面的作用的认识，无论这些集装箱装载哪类货物；

(b) 进一步加强包括《国际植物保护公约》、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国际海事组织和世界海关组织在内的相关组织、企业部门和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合作，酌情制定

⁶⁸ 见 UNEP/CBD/SBSTTA/18/9/Add.1。

⁶⁹ 国际海事组织，BWM/CONF/36 号文件，附件。

⁷⁰ 国际海事组织海洋环境保护委员会第 MEPC.207(62) 号决议。

⁷¹ 例如，见欧洲议会和欧洲理事会 2014 年 10 月 22 日关于预防和管理外来入侵物种的引入和传播的第 1143/2014 号条例（欧盟），第 22 条第 1 (d) 段，2018 年 4 月 30 日欧盟委员会授权条例（EU）2018/968 以及欧洲外来物种信息网络通知系统对此做了补充（见 <https://easin.jrc.ec.europa.eu/notsys>）。

⁷² “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三种表述，即“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及“批准和参与”（见第 15/4 号决定，附件）。

⁷³ 见第 VII/4 号决定，附件。

统一的业务标准和指导方针，以应对通过海运集装箱形成的现有和潜在的生物入侵途径（污染物、偷渡者或搭便车者），同时考虑到装货前对海运集装箱的适当处理⁷⁴；

(c) 避免经由海运集装箱引入和传播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根据第 XIII/13 号决定，第 11 段，第 14/11 号决定，附件一，第 10 和第 34–36 段和其他相关国际指南）⁷⁵，并确保海运集装箱供应链中的贸易伙伴在承担其保管责任时履行尽职义务，在将集装箱移交给供应链中下一个责任方之前，核实集装箱没有可见的害虫污染。

C. 海洋生物污损

7.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制定和推广新法规，以防止和解决海上风力发电场、石油平台、港口和海岸防护设施等海洋基础设施的生物污染问题；

(b) 就防止外来入侵物种的引入和传播向航运和船舶利益攸关方提供信息和培训（例如，提高对出版物《游艇生物污损管理》中所载建议的认识）⁷⁶；

(c) 制定缓解措施和方案，防止引入或传播水生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这些措施尤其重要，因为这类物种一旦立足，几乎不可能根除。

D. 国际发展援助

8.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与国际援助方案合作，支持发展中国家进行能力建设、资源调动和信息共享，以评估和管理引入外来入侵物种的风险。发达国家可以在促进这一进程中发挥关键作用；

(b) 帮助确保援助机构在其倡议、项目、方案和协议中考虑到程序或行为守则，以最大限度地减少或避免引入和传播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

E. 紧急救济、援助和反应

9.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记录受援国各大部门外来入侵物种的案例；

(b) 将引入和传播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风险纳入应急响应战略、协议和行为守则，并鼓励相关行为者遵循建议，以防止和最大限度减少此类物种引入和传播到新的地区（根据第 VIII/27 号决定，第 42 段）。为了支持这些行动，可以将突发事件指挥系统等应急管理方法与针对外来入侵物种的快速反应措施联系起来；

⁷⁴ 例如，见欧洲海事安全局提供的压载水取样最佳做法指南。

⁷⁵ 例如，见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秘书处，*Sea Container Supply Chains and Cleanliness: an IPPC Best Practice Guide on Measures to Minimize Pest Contamination* (Rome,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2020)。

⁷⁶ 见全球环境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国际海事组织，*Biofouling Management for Recreational Boating: Recommendations to Prevent the Introduction and Spread of Invasive Aquatic Species* (London, International Maritime Organization, 2022)。

(c) 厘清援助提供方和受援方的责任，避免通过援助物质运输和转移中的污染物引入任何外来入侵物种⁷⁷。

F. 民用航空运输

10.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让各级相关部门参与制定标准，防止搭便车或偷渡物种通过空运抵达⁷⁸；

(b) 加强包括《国际植物保护公约》、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世界海关组织和国际航空运输协会在内的相关组织之间的合作，以根据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A36-21 号决议制定统一的航空货运业务标准。

G. 旅游业

11.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避免通过运输活生物体引入和传播外来入侵物种（根据第 XII/16 号决定附件第 9 段和第 14/11 号决定第 11（c）段中的指导意见）；

(b) 与各级政府的旅行、旅游经营者和旅游协会合作，制定：（一）宣传方案和准则⁷⁹，将外来入侵物种构成的风险告知游客、旅游机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决策者、保护区管理者和海关当局等方面；（二）将这些风险降至最低点的战略⁸⁰，特别是在岛屿生态系统等重点地带。

三. 能力建设活动

12. 建议各缔约方、组织和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以下行动：

(a) 根据行动目标 6，将防止和管理外来入侵物种纳入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的能力建设方案；

(b) 在各方行为者，特别是学术界、科学专家、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须在获得其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后）的支持下，在全球、区域、国家或国家以下各级建立定期培训方案，促进及时实现行动目标 6；

(c) 考虑利用现有资源，酌情编写关于以下主题的技术手册和培训教材：

(一) 生物体分类识别，包括基于形态学的识别键、与图像数据库、DNA 条形码，人工智能辅助识别和公民科学的连接；

⁷⁷ 见《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秘书处，*Safe Provision of Food and Other Humanitarian Aid to Prevent the Introduction of Plant Pests During an Emergency Situation* (Rome,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2021)。

⁷⁸ 例如，见国际航空运输协会环境委员会关于禁止乘客携带野生物和相关产品的指导意见（见 www.iata.org/contentassets/adfc0ea8044648fcbff13d79dceff7ae/encom-pax-wildlife-guidance-final-2003-nov-2015.pdf）。

⁷⁹ 例如，见保护欧洲野生物和自然环境公约常设委员会 T-PVS/Inf (2017) 1 号文件。

⁸⁰ 见第 VII/14 号决定。

- (二) 根据国际数据标准公布和使用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数据，以实现国家以下各级、国家、区域及全球专题数据库的交叉连接；
- (三) 利用监测数据预测外来入侵物种和潜在外来入侵物种的传播趋势；
- (四) 成功根除的最佳做法和其他有用的技术咨询信息资源⁸¹；
- (五) 利用有关外来入侵物种的共享信息，制定和执行国家以下各级和国家政策；
- (六) 使用经典生物防控⁸²对付外来入侵物种⁸³；
- (七) 应用基于生态系统的办法控制外来入侵物种⁸⁴；
- (八) 为决策者编写的支持多准则决定手册；
- (九) 由各部门之间分担责任的外来入侵物种监管示范法；
- (十) 以成本效益方式包装现场收集的生物样本，确保在偏远和限制进入的地点进行早期检测；
- (十一) 落实行动目标 6 的方法和途径。

⁸¹ 见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的外来入侵物种指南（载于 www.iucn.org/search?key=invasive&f%5B0%5D=topic%3A1174），《生物多样性公约》工具包（见 www.cbd.int/invasive/cbdtoolkit/）和自然与森林研究所《起草外来入侵物种最佳管理实践指南》（见 https://purews.inbo.be/ws/portalfiles/portal/14941741/Adriaens_etal_2018_Gu%20idanceBestPractices.pdf）。

⁸²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将生物控制定义为使用活的天然敌人、对手或竞争者以及其他自我繁殖的生物实体控制害虫的战略。

⁸³ 见《CBD 技术丛刊》第 91 期。

⁸⁴ 见国际农业生物科学中心的“入侵植物的生物控制”网页：www.cabi.org/what-we-do/cabi-centres/biological-control-of-invasive-%20plants/。

25/7. 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1. 注意到 CBD/SBSTTA/25/11 号文件所载秘书处编写的关于野味行业以外可能需要补充指导的领域的资料；

2. 又注意到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合作伙伴关系 2023-2025 年工作方案所列五个主题目标，其中包括支持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3. 还注意到缔约方在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五次会议上就可从《生物多样性公约》下的进一步工作中受益的其他领域发表的意见，包括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野生物种可持续利用专题评估报告》所涉未列入 CBD/SBSTTA/25/11 号文件的问题；

4. 注意到野味行业以外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补充指导意见的核心目标是为实现《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作出贡献；

5. 请执行秘书与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合作伙伴关系协作，根据《公约》的任务授权以及《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进一步分析差距，查明相关多边环境协定和主管政府间组织制定的现有指导意见没有充分涵盖的领域；

6. 又请执行秘书在进行上文第 5 段所述进一步差距分析时根据《公约》的任务授权以及《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考虑到《野生物种可持续利用专题评估报告》确定的可持续利用野生物种的有效政策的七个关键要素，即：

- (a) 包容性和参与性决策；
- (b) 纳入多种形式的知识并承认权利；
- (c) 公平分配成本和惠益；
- (d) 符合当地社会和生态情况的政策；
- (e) 监测社会生态状况和做法；
- (f) 协调一致的政策；
- (g) 健全的体制，从习惯到法定。

7. 还请执行秘书在进行上述进一步差距分析时：

(a) 征求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相关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和政府间主管机构的意见和投入，同时应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25/3 号建议的要求，全面审查和分析可支持实现《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现有工具和指导意见；

(b) 在进一步差距分析的基础上审查可能需要补充指导的领域清单，同时考虑到上文第 3 段所述意见；

(c) 将进一步差距分析的结果，包括修订后的清单，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审议；

8.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通过一项内容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 2018 年 11 月 29 日第 14/7 号决定、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19 号决定和 2022 年 12 月 10 日第 15/23 号决定，

认识到野生物种的可持续利用和管理有助于实现《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¹ 的相关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特别是长期目标 A 和 B、行动目标 4、5、9 和 10 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

欢迎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合作伙伴关系取得的进展，

认识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已将物种的过度开发确定为生物多样性丧失的主要驱动因素之一，

又认识到野生物种的可持续利用对于遏止和扭转生物多样性丧失至关重要，因此通过多项工作方案，包括通过《关于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的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² 和《框架》，牢牢嵌入《生物多样性公约》³ 下开展的工作，

强调世界上数十亿人依靠野生物种的可持续利用，对处境脆弱群体和妇女尤为重要，

又强调可持续利用野生物种对于许多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身份认同和生计具有核心意义，

1. 欢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野生物种可持续利用专题评估报告》⁴、其决策者摘要和关键讯息，并注意到它们对《公约》下开展的工作和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至关重要；

2. 确认监测野生物种是一项资源密集的工作，需要所有国家提供更多支持和投资，以克服能力、财政、技术和体制方面的挑战，这些挑战对监测野生物种造成很大限制，而这种情况在发展中国家至为普遍，强调包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科学方法以及促进所有关键行为体公平参与的监测工作可更好地指导决策；

3. 鼓励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次国家各级政府和相关组织根据《框架》行动目标 22 和 23，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女童和男童、青年和残疾人充分有效地参与野生物种的决策进程；

4. 鼓励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次国家各级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相关组织根据其需求、能力和情况，按照相关国际义务酌情：

¹ 第 15/4 号决定，附件。

² 第 VII/12 号决定，附件二。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⁴ Jean-Marc Fromentin 等（编），《野生物种可持续利用专题评估报告》，（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秘书处，2022，德国波恩）。

(a) 在执行《公约》和《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包括更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制定国家目标和编写国家报告时，利用评估报告提供的信息；

(b) 在制定和执行可持续利用政策时，根据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25/7 号建议第 6 段，依照国家法律酌情考虑评估中提出的七项拟议政策行动或“关键要素”，即包容性和参与性决策；纳入多种形式的知识并承认权利；成本和惠益的公平分配；符合当地社会和生态情况的政策；监测社会和生态状况和做法；协调一致的政策；从习惯到法定的健全体制；

(c) 采用包容性和参与性机制，依照国家法律和相关国际义务，促进制定——包括为《框架》行动目标 4、5、9、10、22 和 23——政策文书和工具、监测框架和指标，确保这些文书和工具顾及社会经济背景的变化以及与部门政策的一致性，促进吸收多元知识体系以加强决策，增强政策文书在可持续利用野生生物种方面的适应力；

(d) 支持考虑到依赖可持续利用野生生物种的弱势群体的贫困、不平等和粮食不安全程度的政策，并支持为生活贫困者提供补充替代办法，以防止不可持续的做法；

(e) 解决生活在脆弱环境中人们的需求以及有关土地保有权、资源使用权、可持续利用野生生物种所产生成本和惠益分配不公平等问题，实现《公约》的三个目标以及《框架》的各项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

(f) 根据行动目标 21，支持为落实《框架》而列入可持续利用野生生物种教育、传播和提高认识的努力；

(g) 与伙伴开展合作，包括通过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合作伙伴关系进行合作，制定指标，监测野生生物种利用的现状和趋势、社会、经济和环境惠益以及对弱势群体影响，同时考虑到《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的指标；

(h) 以统筹方式应对可持续利用野生生物种的潜在挑战，包括对野生生物产生负面影响的气候变化影响、[需求和技术发展的] 增长[、不可持续的做法]，以实现《框架》行动目标 4、5 和 9；

(i) 查明野生生物可持续利用对实现更广泛保护、恢复和可持续管理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关联和贡献，确保政策的一致性，支持扶贫和消除贫穷，支持保障土地、渔业、林业保有权及公平获取的政策，为可持续利用野生生物种创造有利条件；

(j) 解决限制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妇女保持和恢复可持续利用野生生物种做法的能力的制约因素，例如国家政策未体现国际文书，缺少用以监测有关进展情况的数据和指标，语言丧失等，以期实现有关这种利用的行动目标；

(k) 加强习惯体制和规则，促进传统知识持有者参与制定政策文书和工具；

(1) 加深了解：（一）利用野生物种与生物多样性丧失的主要驱动因素之间的联系，特别是外来入侵物种的引入和传播途径；（二）防止这种引入和传播的工具，以支持实现《框架》行动目标 6；

(m) 协调为制止非法[和不可持续地]采集、利用、交易野生物种而进行的努力，同时促进可持续、安全、合法和可追踪的贸易，支持实现《框架》行动目标 5；

(n) 促进进一步研究，加深了解野生物种的利用与人畜共患病包括媒介传播疾病和被忽视的疾病之间的关联，考虑到健康的社会、经济和环境决定因素，以及现有知识的利用；

(o) 促进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妇女合作开展进一步研究，探讨与野生物种可持续利用有关的情景，包括采集、陆生动物收获和非采掘活动；

[5. 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与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合作伙伴关系协作，根据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以及相关组织的投入，就《公约》任务范围内的这些领域编写补充指导意见草案，以支持《框架》的有效执行，同时考虑到第 4 (b)段所述七个关键要素、进一步差距分析以及根据第 25/7 号建议制定需要补充指导意见的领域的修订清单，将这些指导意见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之前举行的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会议审议；]

6. 邀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次国家各级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以及相关组织提交关于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最佳做法的信息，并请执行秘书汇编和综合所提交的信息，供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7.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促进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野生生物可持续利用的激励措施，特别是生物多样性信贷计划，让参与保护工作和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妇女能够利用这些激励措施；]

8. 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与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协商，包括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协商，与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合作伙伴关系协作，推动区域对话，就第 4 (b)段所述七个关键要素的应用达成共识。

25/8. 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回顾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2004年2月30日第VII/15号决定、2008年5月30日第IX/16A-D号决定、2010年10月29日第X/33号决定、2012年10月19日第XI/19号、第XI/20号和第XI/21号决定、2014年10月17日第XII/20号决定、2016年12月13日第XIII/4号决定、2018年11月29日第14/5号决定，2022年12月19日第15/24号和第15/30号决定，特别是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在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关键作用，

又回顾2022年12月10日第15/2号决定，其中缔约方大会欢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发布的《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报告》和相关的区域和专题评估报告，并回顾2022年12月19日第15/19号决定，其中缔约方大会表示注意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和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共同主办的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问题研讨会的报告¹，

1. 欢迎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六次评估报告，并注意到其评估结果及其对《公约》工作的影响；

2. 对于气候变化对生物多样性和自然为人类作出贡献的能力，对生态系统提供功能和服务的能力，包括适应、抵御、减缓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的能力，尤其是对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在内的最弱势群体以及最脆弱生态系统的不良影响的日益加剧表示震惊和高度关切；

3. 欢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全体会议第十届会议决定开展第二次全球评估、关于空间规划和连通性的方法评估和关于监测的方法评估，又强调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在今后会议上审议这些成果的重要性，并鼓励《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在审议其工作时酌情审议这些成果；

4. 鼓励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与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进一步合作，重申任何活动都需透明，符合气专委和生物多样性平台的决定及各自的政策和程序；

5. 表示注意到秘书处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提供的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的汇总意见和信息²；

6. 强调《生物多样性公约》国家联络点应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国家联络点进行合作，并应加强这两个公约缔约方之间的协作，提高对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之间相关关联的认识，以期酌情根据国家承诺、具体情况和优先事项支持相关的国家规划进程；

7. 请执行秘书全面审查和分析能够对《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行动目标 8 和 11 要素以及其他方面提供支持的现有工具和指南时，按照科学、技术

¹ Hans-Otto Pörtner 等，《生物多样性平台-气专委共同主办的研讨会：科学成果》（2021年，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德国波恩）。

² CBD/SBSTTA/25/INF/2。

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25/3 号建议，纳入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和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评估报告制定的工具和指南，同时注意到 2022 年 3 月 2 日联合国环境大会关于通过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支持可持续发展的第 5/5 号决议；

8.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通过一项内容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回顾生物多样性公约³ 缔约方大会 2004 年 2 月 20 日第 VII/15 号决定、2008 年 5 月 30 日第 IX/16A-D 号决定、2010 年 10 月 29 日第 X/33 号决定、2012 年 10 月 19 日第 XI/19 号、第 XI/20 号和第 XI/21 号决定、2014 年 10 月 17 日第 XII/20 号决定、2016 年 12 月 13 日第 XIII/4 号决定、2018 年 11 月 29 日第 14/5 号决定和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24 号和第 15/30 号决定，尤其是气候变化对生物多样性构成的重大威胁及其在适应、减缓和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作用，同时强调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⁴ 时在行动目标 8 和 11 之外考虑气候变化的重要性，

认识到生物多样性丧失、气候变化、海洋酸化、荒漠化、土地退化、外来入侵物种和污染等都是相互关联的危机，需要以协调一致和均衡的方式加以解决，以符合多边环境协定的任务规定以及《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⁵ 各项原则的方式，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⁶ 和《巴黎协定》⁷ 的目标以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⁸ 关于土地退化零增长的目标 15.3 和《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⁹ 设立的目标，

强调根据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报告》¹⁰，如计入自然贡献的减少，每年价值 3,450 亿美元的化石燃料补贴导致全球 5 万亿美元的成本，

回顾联合国大会关于享有清洁、健康和可持续环境的人权的第 76/300 号决议以及与享有安全、清洁、健康和可持续环境有关的人权义务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¹¹，

强调将全球平均气温升幅控制在工业化前水平以上 1.5°C 以内是避免生物多样性进一步丧失以及土地和海洋退化和实现与自然和谐相处的 2050 年愿景的先决条件，因此，需要进行转型性变革，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⁴ 第 15/4 号决定。

⁵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⁶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⁷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156 卷，第 54113 号。

⁸ 联合国大会第 70/1 号决议。

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954 卷，第 33480 号。

¹⁰ Eduardo S. Brondízio 等编，《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报告》（2019 年，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秘书处，德国波恩）。

¹¹ A/HRC/49/53。

回顾2022年12月19日第15/13号决定，其中缔约方大会表示注意到2022年3月2日联合国环境大会关于通过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支持可持续发展的第5/5号决议¹²，环境大会在决议中确认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可能极大地促进气候行动，同时认识到需要分析其影响，包括长期影响，并承认这些解决方案并不能取代快速、深入和持续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需要，但可以改善适应、抵御和减缓气候变化及其影响的行动，

强调生物多样性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保护和恢复生态系统是有效缓解和适应气候变化的可行、有效和低成本选项，

深切关注气候变化的影响迅速增加，加剧了生物多样性的丧失，削弱了关键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的提供，加大了对物种的现有威胁，并可能将脆弱种群推向临界点，增加其灭绝的风险，

强调维护生态走廊和促进景观连通性对于动物种迁移和适应新条件至关重要，在气候变化及其影响生境的背景下，这一点尤为紧迫，

深切关注二氧化碳排放量的增加正导致海洋吸收更多的二氧化碳，促使温度升高，造成海洋酸化和脱氧，对海洋生物特别是珊瑚礁造成严重后果，

认识到海洋在调节气候方面的关键作用和能力，并注意到2023年海洋与气候变化对话的成果，其中提到需要加强《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等联合国任务规定和进程之间的机构联系，以加强建设具有气候适应能力的海洋的全球雄心和行动，

深切关注生物多样性的丧失损害了生态系统支持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努力的能力，

认识到不良的适应行动会降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对气候变化的复原力，对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复原力以及边缘化和弱势群体产生不利影响，降低总体缓解和适应结果，

强调大规模部署集约化的生物能源种植园，包括种植单一作物，取代天然森林和自给农田，都可能对生物多样性产生负面影响，并可能威胁到粮食和用水安全以及地方生计，包括加剧社会冲突，

又强调如果不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巴黎协定》就气候变化问题采取紧急和有效的行动，特别是通过紧急和持续减少化石燃料的温室气体排放，就不可能实现《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并强调升温日益加剧造成生物多样性不可逆转的丧失的风险，

强调需要加强国际合作和协同作用，包括通过能力建设、科技合作、技术资源共享，加强国家预测和监测气候变化对生物多样性和依赖生物多样性的社区影响的能力，

¹² UNEP/EA.5/Res.5。

回顾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8 号决定，其中缔约方大会认识到，很多缔约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可能尚不具备必要的能力来充分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采取措施；

1. 欢迎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第六次评估报告¹³，并表示注意到报告的结论；

2. 又欢迎 2023 年 9 月 2 日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全体会议第 10/1 号决定，其中决定促进生物多样性平台和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进一步合作；

3. 鼓励缔约方根据国情和优先事项以及多边环境协定的义务和原则采取行动确保实现《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行动目标 8 和 11 以及相关行动目标时，实施强有力的社会和环境保障措施，以期：

(a) 确保采取基于人权的方法和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女童、儿童和青年以及残疾人等权利持有人的充分和有效参与；

(b) 查明并最大限度地发挥生物多样性和气候行动之间的潜在协同作用，促进积极避免气候行动对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如果不可能的话，尽量减少气候行动对生物多样性，特别是脆弱物种、生物多样性重要性高或破坏则不可逆转的生态系统以及生态系统的功能和服务的不利影响，特别是对直接依赖生物多样性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不利影响；

(c) 酌情将适应和缓解气候变化、减少灾害风险的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纳入修订后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相关的国家目标，并酌情与其他多边环境协定的协调中心协调，包括通过国家协调、规划、审查和报告进程，以互补和协同的方式促进与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其他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多边环境协定建立的其他国家规划进程的协同增效作用；

(d) 酌情利用《生物多样性公约》提供的工具和信 息，包括《设计和有效实施基于生态系统办法适应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的自愿准则》¹⁴ 以及《关于特别是作为水禽栖息地的国际重要湿地公约》¹⁵ 等其他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公约制定的相关工具和指南；

(e) 考虑到价值观和知识体系的多样性以及跨部门方法，确保采取背景相关行动加强人权、赋权、能动性和代际公平；

4. 鼓励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组织，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的充分和有效参与下，在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时顾及气候变化和气候相关政策对生物多样性的现有和预期影响；

5. 鼓励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金融机构、相关组织和利益攸关方，包括私营部门，按照《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提供新的和额外资源，共同将

¹³ Hoesung Lee 等编，《2023 年气候变化：综合报告——第一、第二和第三工作组对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六次评估报告的贡献》（2023 年，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日内瓦）。

¹⁴ 第 14/5 号决定，附件；补充资料见《CBD 技术丛刊》第 93 期。

¹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996 卷，第 14583 号。

更多资金投到也有助于适应、缓解和减少气候变化的、符合《公约》第20条和《框架》的、能优化所有来源资金的附带效益和协同效应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态系统恢复以及可持续基础设施，共同解决气候变化适应和缓解和减少灾害风险问题，根据《框架》行动目标19（e）遏制和扭转生物多样性丧失，同时避免重复计算并提高透明度；

6. 鼓励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评估、管理和避免因应对气候变化而在土地利用、能源、基础设施以及工业系统中进行经济和部门转型可能对生物多样性产生的潜在不利影响；

7. 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依照联合国环境大会第5/5号决议就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开展政府间磋商；

8. 邀请《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各机构和缔约方考虑利用《关于设计和有效实施基于生态系统的适应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办法的自愿准则》，将生物多样性保障纳入缓解和适应措施；

9. 请执行秘书，在支持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等活动时，促进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多边环境协定、里约各公约、联合国森林论坛、2015-2030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¹⁶、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新城市议程¹⁷以及其他相关组织和进程之间的协同增效和更密切的合作，促进采取统筹办法应对生物多样性丧失、气候变化以及土地和海洋退化；

10. 又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避免重复工作、加强协同作用的前提下，与相关组织和进程，特别是里约各公约联合联络小组、各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和相关利益攸关方、以及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加速器伙伴关系、国家自主贡献伙伴关系、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加强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以加速气候转型伙伴关系、基于生态系统的适应之友网络、环境和减少灾害风险伙伴关系等倡议及其成员协作，促进能力建设，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提高对气候变化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认识和理解，包括通过实施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作为对能力建设和发展长期战略框架¹⁸的补充。

11. 还请执行秘书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最近通过的《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下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协定》秘书处合作，探索以统筹方式处理海洋-气候-生物多样性关系的机会，以期实现《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长期目标；

12. 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避免重复工作的前提下，呼吁缔约方、观察员和其他相关组织提交资料，汇编关于碳和生物多样性信用额和抵消额以及其他基于市场的办法及其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的现有信息，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之前举行的一次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会议；

13. 又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避免重复工作的前提下，为《关于设计和有效实施基于生态系统的适应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办法的自愿准则》拟定一份补编，为

¹⁶ 联合国大会第 69/283 号决议，附件二。

¹⁷ 联合国大会第 71/256 号决议，附件。

¹⁸ 第 15/8 号决定，附件一。

设计和有效实施基于自然的气候变化缓解解决方案和/或基于生态系统的办法缓解气候变化提供准则，供缔约方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审议；

14. 还请执行秘书提请《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注意本决定，以便在里约各公约联合联络小组和各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的范围内讨论本决定，评估更好的整合选项，包括通过考虑在今后缔约方大会会议上设立一项联合工作方案来运作这一整合。]

二. 会议记录

导言

1. 下列公约缔约方出席了生物多样性公约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五次会议：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库克群岛、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捷克、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欧盟、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王国、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南苏丹、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图瓦卢、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2. 以下不是公约缔约方的国家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罗马教廷和美利坚合众国。
3. 出席会议的还有联合国机关、专门机构、各公约秘书处及其他机构和组织的观察员。¹

项目 1 会议开幕

4. 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10 时 15 分由主席 Hesiquio Benítez Díaz（墨西哥）宣布开幕。
5. 主席在开幕词中欢迎与会者们参加本次会议，这是自 2022 年 12 月通过《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以来科咨机构举行的第一次会议，将提供机会，协助缔约方满足其科学、技术和工艺需求，在达成协议后进而按照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共同愿景采取行动。具体而言，科咨机构将在本次会议上落实缔约方大会在其各项相关决定中提出的要求，讨论以下议题：《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对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机制的科学和技术投入；植物保护；在《框架》范围内快速分析工作方案；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最近完成的评估；外来入侵物种；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主席说，至关重要的是，从战略上重点关注那些能够增强缔约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利益攸关方的

¹ 全部与会者名单见 CBD/SBSTTA/25/13/Add.1。

能力，从而实施《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科学和技术工具和选项。此外，科咨机构将重点关注以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在本次会议及其第二十六次会议上取得的成果为基础，再接再厉。主席在最后感谢主席团和秘书处为会议进行的筹备工作，并祝愿与会者们进行富有成效的审议，取得宝贵的成果。

6. 作开幕发言的有：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生态系统司司长 Susan Gardner（代表环境署执行主任 Inger Andersen）；公约秘书处代理执行秘书 David Cooper。

7. 生态系统司司长的讲话主题是，为生物多样性行动奠定科学基础，她表示，环境署很高兴主办本次会议，尤其是因为环境署本身就是一个科技组织。她说，为了履行缔约方在《框架》中做出的承诺，需要采取全政府和全社会的做法；许多来源的灵活和创新的融资；改变国内政策，消除有害的补贴和做法；利用技术能力和现有技术来获得最佳科学知识。在这方面，本次会议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来确保为制止和扭转生物多样性丧失的行动奠定科学、技术和工艺基础，同时认识到与地球的重重危机中的其他两个危机，即气候变化和污染之间的相互联系。会议议程的另一个重点是，确保在《框架》实施过程中采用最佳科学方法来实现透明和问责。

8. 因此，科咨机构将在本次会议上盘点《框架》的发展进度，并审议对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将进行的全球审查的科学、技术和工艺投入。这项工作对于制定和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国家监测框架至关重要，将为国家一级的行动和进展提供信息。各国需要投资和科技能力来制定这些框架，而这又有助于形成对全球一级生物多样性变化的理解。她最后说，环境署中期战略和工作方案已经体现了《框架》。正如将生物多样性和基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解决方案纳入联合国政策和方案规划和实施工作的共同方法所设想的那样，环境署在支持整个联合国系统落实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环境署为发挥这个作用将提供有关解决方案的技术咨询，支持国家工作队将生物多样性问题纳入联合国国家合作框架，并支持区域部长级进程和缔约方履行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上做出的承诺。

9. 代理执行秘书在开幕发言中首先祝贺所有缔约方通过《框架》。本次会议的目的是利用科咨机构的科学、技术和工艺投入，进一步加强执行《框架》的集体努力。他表示赞赏环境署及其执行主任做出坚定承诺，既直接支持《框架》的执行，也通过自身的工作激励整个联合国。本次会议的重要性体现在出席率高和代表性广泛，他感谢为使会议能够召开而提供财务援助的各国政府。他指出，《框架》虽然目标远大，但自通过以来，执行工作已经取得长足进展，他呼吁捐助国向2023年8月全球环境基金第七届大会启动的新的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基金捐款，帮助加快这一进展。此外，2023年9月，自然相关财务披露工作组提出建议，使企业界和金融界能够将保护自然纳入决策。

10. 与此同时，缔约方一直忙于制定与《框架》相符的国家目标，更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并制定行动措施。随着从协议进展到行动，土著人民、民间社会、地方政府、企业和金融业都参与了执行工作。然而，仍有许多工作要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定将充实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商定的许多行动的科学和技术细节，包括进一步完善《框架》。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最近开展的工作，包括其《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报告》，也为关于如何解决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的共同知识库做出了巨大贡献，并奠定了《框架》赖以建立

的科学基础。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工作也有助于加深人们对气候、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以及人类社会之间相互依存关系的理解和认识。最后，他强调了挑战的范围和紧迫性，因为距离采取必要行动来实现《框架》的 23 项行动目标只剩下六年时间了。

项目 2

组织事项

(a) 选举主席团成员

11. 根据科咨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举行的选举以及两个缔约方对人选的进一步替换，科咨机构第二十五次会议主席团由以下成员组成：

- 主席： Hesiquio Benítez Díaz（墨西哥）
- 副主席： Tia Stevens（澳大利亚）
- Senka Barudanović（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 Jan Plesnik（捷克）
- Marina von Weissenberg（芬兰）
- Jean Bruno Mikissa（加蓬）
- Bilal Qtishat（约旦）
- Gwen Sisior（帕劳）
- Mariela Canepa Montalvo（秘鲁）
- Adams Toussaint（圣卢西亚）
- Marie-May Muzungaile（塞舌尔）

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替代副主席：

Tatsiana Lipinskaya（白俄罗斯）替代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生物多样性公约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替代副主席：

Gaute Voigt-Hanssen（挪威）替代澳大利亚

12. 10月15日举行的第1场全体会议商定，由 Qtishat 先生担任会议报告员。

13. 报告员代表所有与会者发言，感谢主席和主席团成员为会议进行筹备工作、秘书处代理执行秘书及其团队为会议提供文件和后勤安排、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热情接待以及相关缔约方为协助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参加会议提供资金。

14. 科咨机构在 2023 年 10 月 15 日第 2 场全体会议上选举产生以下主席团成员，任期自第二十五次会议结束时开始，至第二十七次会议结束时结束，以取代澳大利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帕劳、圣卢西亚和塞舌尔的成员：Taulant Bino（阿尔巴尼亚）、Jahidul Kabir（孟加拉国）、Aria St. Louis（格林纳达）、Kenneth Uiseb（纳米比亚）

和 Scott Wilson（加拿大），由 Niklaus Wagner（瑞士）在《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事务中替代加拿大担任成员。

15. 在 2023 年 10 月 19 日第 8 场全体会议上，科咨机构选举 Francis Reyes Planco（多米尼加共和国）在《名古屋议定书》事务中替代格林纳达。此外，科咨机构注意到在第 2 场全体会议上当选的 Wagner 先生无法任职，因此选举 Jane Stratford（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在《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事务中替代加拿大。

(b)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16. 科咨机构在第 1 场全体会议上根据秘书处编写的临时议程²通过议程如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选举主席团成员、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便利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并监测其进展情况：
 - (a)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
 - (b) 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机制；
 - (c) 查明促进执行《框架》的科技需求包括其对《公约》工作方案的影响的办法；
 - (d) 植物保护。
4.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和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评估结果及其对《公约》工作的影响。
5. 外来入侵物种。
6. 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
7. 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
8. 其他事项。
9. 通过报告。
10. 会议闭幕。

(c) 工作按排

17. 科咨机构在第 1 场全体会议上核准了拟议的工作安排。³

18. 科咨机构还商定由 von Weissenberg 女士协助主席主持某些议程项目下的讨论。

² CBD/SBSTTA/25/1/Rev.1。

³ CBD/SBSTTA/25/1/Add.1/Rev.3, 附件一。

项目 3

便利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并监测其进展情况

(a)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

19. 科咨机构在第 1 场全体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3 (a)。它收到了秘书处关于《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的说明，⁴其中包括一项建议草案。它还收到了作为参考文件的《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第三次会议报告未经编辑的预发文本。⁵

20. 特设技术专家组共同主席 James Williams（联合王国）介绍了专家组的最新工作情况。

21. 下列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埃及(代表非洲国家)、欧洲联盟、芬兰、法国、德国、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肯尼亚、马拉维、墨西哥、荷兰王国、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秘鲁、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沙特阿拉伯、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多哥、乌干达、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和津巴布韦。⁶

22. 爱知县政府、CBD 妇女核心小组、全球青年生物多样性网络、国际生物多样性问题土著论坛和大自然保护协会的代表也发了言。

23. 交换意见后，主席设立了一个联络小组，由 Plesnik 先生和 Toussaint 先生共同主持，由特设技术专家组共同主席 Maria Cecilia Londono Murcia 和 Williams 先生担任顾问。联络小组的任务是重点关注 CBD/SBSTTA/25/2 号文件的附件，其中载有二元指标问题清单。

24. 科咨机构在 10 月 10 日第 7 场全体会议上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建议草案。订正建议草案经秘书处代表口头修正后获得核准，成为 CBD/SBSTTA/25/L.8 号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正式通过。

25. 科咨机构第 8 场全体会议通过了 CBD/SBSTTA/25/L.8 号建议草案，使其成为第 25/1 号建议（见第一部分）。

(b) 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机制

26. 科咨机构在第 2 场全体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3 (b)。它收到了秘书处关于指导《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审查的科学、技术和工艺投入的说明，⁷其中包括一项建议草案，载有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在拟订关于全球审查的具体程序的决定草案时应考虑的内容。

27. 下列缔约方的代表作了发言：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喀麦隆(代表非洲国家)、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欧洲联盟、法国、

⁴ CBD/SBSTTA/25/2。

⁵ CBD/IND/AHTEG/2023/3/2。

⁶ 提交秘书处的发言稿载于 www.cbd.int/conferences/naïrobi-2023/sbstta-25/documents。

⁷ CBD/SBSTTA/25/3。

德国、日本、墨西哥、荷兰王国、新西兰、挪威、俄罗斯联邦、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和联合王国。

28. CBD 妇女核心小组、全球青年生物多样性网络、国际生物多样性问题土著论坛和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的代表也发了言。

29. 交换意见后，主席设立了一个由 Voigt-Hanssen 先生和 Qtishat 先生共同主持的联络小组，任务是讨论 CBD/SBSTTA/25/3 号文件中的建议和附件二，该附件载有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编写《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报告的职权范围。

30. 在联络小组共同主席汇报工作之后，科咨机构第七场全体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建议草案，所涉议题是，应为《框架》集体执行进度全球审查提供信息的科学、技术和工艺投入。经过交换意见后，经口头修正的修订后建议草案获得核准，成为 CBD/SBSTTA/25/L.7 号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正式通过。

31. 科咨机构第 8 场全体会议通过了经口头修订的 CBD/SBSTTA/25/L.7 号建议草案，使其成为第 25/2 号建议（见第一部分）。

(c) 查明促进执行《框架》的科技需求包括其对《公约》工作方案的影响的办法

32. 科咨机构在第 2 场全体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3 (c)。它收到了秘书处关于查明促进执行《框架》的科技需求包括框架对《公约》工作方案的影响办法的说明，⁸ 其中包括一项建议草案。它还收到了作为参考文件的秘书处关于快速分析在《公约》下制定的关于《框架》行动目标的工作方案的说明。⁹

33.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作了发言：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芬兰、德国、伊拉克、日本、肯尼亚、马拉维、墨西哥、纳米比亚（代表非洲国家）、新西兰、俄罗斯联邦、南非、南苏丹、西班牙、瑞士、土耳其和联合王国。

34.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和《关于特别是作为水禽栖息地的国际重要湿地公约》（《拉姆萨尔公约》）秘书处的代表也发了言。

35. 发言的还有禽鸟生命国际组织（同时也代表国际野生生物保护学会和伦敦动物学会）、CBD 妇女核心小组、国际生物多样性问题土著论坛和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的代表。

36. 交换意见后，主席表示他将与秘书处磋商，考虑到各缔约方表达或支持的想法，编写订正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审议。

37. 科咨机构在 10 月 18 日第 6 场全体会议上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建议草案。经过交换意见，经口头修正的订正建议草案获得批准，成为 CBD/SBSTTA/25/L.5 号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正式通过。

38. 科咨机构第 8 场全体会议通过了经口头修订的 CBD/SBSTTA/25/L.5 号建议草案，使其成为第 25/3 号建议（见第一部分）。

⁸ CBD/SBSTTA/25/4。

⁹ CBD/SBSTTA/25/INF/1。

(d) 植物保护

39. 科咨机构在其第 2 场全体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3 (d)。科咨机构面前有秘书处关于植物保护的说明,¹⁰ 包括一项建议草案。科咨机构面前还有一份资料文件, 系秘书处关于为支持《框架》而实施一系列植物保护相关补充行动的技术原理的说明。¹¹

40. 全球植物保护伙伴关系共同主席 **Maité Delmas** 就支持执行《框架》的一系列植物保护相关补充行动作了介绍。

41. 以下缔约方代表发了言: 加拿大、哥伦比亚、德国、印度尼西亚、西班牙、瑞典和联合王国。

42. 科咨机构在 10 月 16 日第 3 场全体会议上恢复审议该分项目。

43. 以下缔约方代表发了言: 阿根廷、比利时、巴西、中国、哥斯达黎加、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欧洲联盟、日本、肯尼亚(代表非洲国家)、墨西哥、大韩民国、南非、瑞士、土耳其和乌干达。

44. 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秘书处的代表也发了言。

45. 国际植物园保护组织和生物多样性公约妇女核心小组的代表又作了发言。

46. 经交换看法后, 主席表示他将与秘书处磋商, 考虑到各缔约方表达或支持的看法, 编写订正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审议。

47. 科咨机构在 10 月 17 日第 5 场全体会议上审议了主席提交的关于植物保护的订正建议草案。交换意见后, 订正建议草案获得批准, 作为 CBD/SBSTTA/25/L.2 号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正式通过。

48. 科咨机构第 8 场全体会议通过了 CBD/SBSTTA/25/L.2 号建议草案, 使其成为第 25/4 号建议(见第一部分)。

49. 奥地利代表要求将她的言论反映在报告中, 对在通过建议之前没有机会讨论其附件, 特别是讨论行动目标 17 的补充行动表示关切, 该补充行动是在会议期间提出的, 因此没有经过会前审查。

项目 4.**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和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评估结果及其对《公约》工作的影响**

50. 在其第 3 场全体会议上, 科咨机构审议了议程项目 4, von Weissenberg 女士主持了讨论。

政府间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科学政策平台的评估结果

51. 科咨机构首先审议了政府间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科学政策平台的评估结果。科咨机构面前有秘书处的几份说明, 其中载有几项建议草案, 分别涉及其对政府间生

¹⁰ CBD/SBSTTA/25/5。

¹¹ CBD/SBSTTA/25/INF/4。

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科学政策平台的以下评估报告所载结论及其对《公约》工作所产生的影响的审查：《自然的多重价值和估值方法评估报告》、《可持续利用野生生物种专题评估报告》以及《外来入侵物种及其控制专题评估报告》。¹²

52. 政府间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科学政策平台执行秘书 **Anne Larigauderie** 就外来入侵物种的专题评估作了介绍。外来入侵物种及其控制问题专题评估共同主席 **Helen Roy**、多重价值和估值问题专题评估共同主席 **Mike Christie** 和可持续利用野生生物种问题专题评估共同主席 **Marla Emery** 作了补充介绍。

53. 以下缔约方代表发了言：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贝宁、巴西、布隆迪、加拿大、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欧洲联盟、芬兰、加蓬、加纳（代表非洲国家）、印度、日本、荷兰王国、马拉维、墨西哥、新西兰、挪威、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汤加、土耳其和联合王国。

54. 全球青年生物多样性网络、国际生物多样性问题土著论坛和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的代表也发了言。

55. 经交换看法后，主席表示他将与秘书处磋商，考虑到各缔约方表达或支持的看法，编写订正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审议。

56. 在第五场全体会议上，科咨机构审议了主席提交的一项订正建议草案，内容涉及审查《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自然多重价值和估值方法评估报告》的结果及其对《公约》工作的影响。交换意见后，经口头修正的订正建议草案获得批准，作为 CBD/SBSTTA/25/L.3 号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正式通过。

57. 科咨机构第 6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订正建议草案，涵盖议程项目 5 以及议程项目 4 的相关方面（见议程项目 5 下的结论）。

58. 科咨机构第 7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关于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的订正建议草案，涵盖议程项目 6 以及议程项目 4 的相关方面（见议程项目 6 下的结论）。

59. 科咨机构第 8 场全体会议通过了经口头修订的 CBD/SBSTTA/25/L.3 号建议草案，使其成为第 25/5 号建议（见第一部分）。

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评估结果

60. 科咨机构随后审议了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评估结果。科咨机构面前有秘书处关于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六次评估》报告及其对《公约》工作的影响的说明，其中包括一份建议草案。¹³

61. 以下缔约方代表发了言：比利时、巴西、欧洲联盟、墨西哥、南非、西班牙、瑞典和瑞士。

62. 经交换看法后，主席表示他将与秘书处磋商，考虑到各缔约方表达或支持的看法，编写订正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审议。

¹² CBD/SBSTTA/25/6, CBD/SBSTTA/25/7 and CBD/SBSTTA/25/8/Rev.1, respectively.

¹³ CBD/SBSTTA/25/9.

63. 科咨机构第 7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关于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的订正建议草案，该草案涵盖议程项目 7 以及议程项目 4 的相关方面（见议程项目 7 下的结论）。

项目 5 外来入侵物种

64. 科咨机构在 10 月 16 日第 4 场全体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5。科咨机构面前有秘书处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说明，¹⁴ 包括一项建议草案以及缔约方大会第 15/27 号决定 6 个附件的修订版本。科咨机构面前还有一份资料文件，系秘书处关于外来入侵物种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在线论坛报告的说明。¹⁵

65.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言：阿根廷、孟加拉国、比利时、巴西、布隆迪、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埃及、欧洲联盟、芬兰、法国、加蓬、德国、印度尼西亚、伊拉克、日本、马拉维、墨西哥、摩洛哥、荷兰王国、新西兰、挪威、秘鲁、塞舌尔、南非（代表非洲国家）、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土耳其、联合王国和瓦努阿图（还代表库克群岛、斐济、基里巴斯、汤加和图瓦卢）。

66. 生物多样性公约妇女核心小组、国际生物多样性土著论坛和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的代表也发了言。

67. 交换意见后，主席设立了一个联络小组，由 Barudanović 女士和 Mikissa 先生担任共同主席，就各项附件的拟议修订稿开展工作，并表示他将与秘书处磋商，考虑到各缔约方表达或支持的看法，编写订正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审议。

68. 科咨机构第六场全体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订正建议草案，涵盖议程项目 5 以及议程项目 4 的相关方面。经过交换意见，经口头修正的订正建议草案成为 CBD/SBSTTA/25/L.4 号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正式通过

69. 科咨机构第 8 场全体会议通过了经口头修订的 CBD/SBSTTA/25/L.4 号建议草案，使其成为第 25/6 号建议（见第一部分）。

项目 6 可持续野生动物管理

70. 在其第 4 场全体会议上，科咨机构审议了议程项目 6。科咨机构面前有秘书处关于可持续野生动物管理的说明，¹⁶ 包括为一项建议提议的要素。

71.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布隆迪、加拿大、刚果民主共和国、欧洲联盟、芬兰、法国、印度、伊拉克、日本、墨西哥、新西兰、挪威、秘鲁、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代表非洲国家）、西班牙、瑞士、土耳其、图瓦卢（也代表库克群岛、斐济、基里巴斯、汤加和瓦努阿图）、英国和津巴布韦。

72. 粮农组织和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秘书处的代表也发了言。

¹⁴ CBD/SBSTTA/25/10。

¹⁵ CBD/SBSTTA/25/INF/3。

¹⁶ CBD/SBSTTA/25/11。

73. 发言的还有生物多样性公约妇女核心小组、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合作伙伴关系和国际生物多样性土著论坛的代表。

74. 交换意见后，主席表示，他将与秘书处磋商，考虑到各缔约方表达或支持的看法，编写订正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审议。

75. 科咨机构第七场全体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关于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的订正建议草案，涵盖议程项目 6 以及议程项目 4 的相关方面。经过交换意见，口头修正后的订正建议草案成为 CBD/SBSTTA/25/L.6 号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正式通过。

76. 科咨机构第 8 场全体会议通过了 CBD/SBSTTA/25/L.6 号建议草案，使其成为第 25/7 号建议（见第一部分）。

项目 7

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

77. 科咨机构第 4 场全体会议开始审议议程项目 7。科咨机构面前有秘书处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的说明，¹⁷ 包括一项建议草案。科咨机构面前还有一份资料文件，系秘书处的说明，内载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的汇总意见和信息。¹⁸

78. 环境署联合国环境大会责成进行的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政府间磋商共同主席 Sikeade Egbuwalo（尼日利亚）介绍了磋商结果。

79. 在第 5 场全体会议上，科咨机构继续审议该议程项目。

80. 下列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贝宁、巴西、加拿大、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同时代表智利、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墨西哥、秘鲁)、库克群岛(代表斐济、基里巴斯、汤加、图瓦卢、瓦努阿图)、哥斯达黎加、古巴(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斯威士兰(代表非洲国家)、欧洲联盟、芬兰、法国、加蓬、德国、印度、意大利、日本、科威特、黎巴嫩、墨西哥、荷兰王国、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¹⁹

81. CBD 联盟、CBD 妇女核心小组、全球青年生物多样性网络、国际生物多样性问题土著论坛、国际自然保护联盟、拉姆萨尔公约秘书处和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的代表也发了言。

82. 经交换意见，主席设立了一个联络小组，由 Stevens 女士和 Canepa Montalvo 女士担任共同主席，负责完成建议草案。

83. 科咨机构第 7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关于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的订正建议草案，涵盖议程项目 7 以及议程项目 4 的相关方面。

¹⁷ CBD/SBSTTA/25/11。

¹⁸ CBD/SBSTTA/25/INF/2。

¹⁹ 无法口头做所有发言；然后，所有发言都用书面形式提交秘书处，载于：www.cbd.int/conferences/nairobi-2023/sbstta-25/documents。

84.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伦比亚、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欧洲联盟、德国、马拉维、葡萄牙和南非。

85. 主席设立了一个小型的非正式小组，进一步讨论这些问题并达成一项提案案文。

86. 科咨机构第 8 场全体会议恢复审议订正建议草案，经口头修订后予以核准，将其作为 CBD/SBSTTA/25/L.9 号建议草案供科咨机构正式通过。

87. 科咨机构通过了 CBD/SBSTTA/25/L.9 号建议草案，使其成为第 25/8 号建议（见第一部分）。

项目 8 其他事项

88.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在第 8 场全体会议上发言：哥伦比亚和伊拉克。

项目 9 通过报告

89. 科咨机构第 8 场全体会议根据经口头修订的报告员编写的报告草稿²⁰通过了本报告，且有一项谅解是，将委托报告员为报告定稿。

项目 10 会议闭幕

90. 在按照惯例相互致意之后，会议于 10 月 19 日下午 12 时 55 分宣布闭幕。

²⁰ CBD/SBSTTA/25/L.1。